

十架七言释经讲道

# 春雷

作者 张麟至

十架七言释经讲道：春雷

十架七言释经讲道：春雷

Copyright ...

By Paul Ling-Ji Chang  
(PLJChang@gmail.com)

E-Published in 2016 by  
Pastor Paul L. Chang  
U. S. A.

谨将此书献给

我的母亲张邓超石姊妹  
一位爱慕钉十架之耶稣的人



# 十架七言释经讲道：春雷

## 目录

|  |     |
|--|-----|
| 序言   | vii |
| 书目   | ix  |
| 十架七言之一：哥白尼的羡慕(路加福音23.34a)<br>「父啊，赦免他们！」          | 1   |
| 十架七言之二：各各他的三个十字架(路加福音23.39-43)<br>「今日你要同我在乐园里了。」 | 15  |
| 十架七言之三：我再也不怕过母亲节了！(约翰福音19.26-27)<br>「看你的母亲！」     | 27  |
| 十架七言之四：神的痛苦(马太福音27.45-46)<br>「我的神！我的神！为甚么离弃我？」   | 39  |
| 十架七言之五：我的恐惧全消失了(约翰福音19.29-29)<br>「我渴了！」          | 49  |
| 十架七言之六：人类命运的关键时刻(约翰福音19.30)<br>「成了！」             | 61  |
| 十架七言之七：春雷(路加福音23.46)<br>「父啊，我将我的灵魂交在你的手里！」       | 71  |



## 序言

在教会界有这么一句话说，「传道人铸造教会。」不过，我觉得反过来说可能更真确。没有美门教会的会众，我不觉得我讲得出这些道来；我深信圣灵是要讲给他们听，不过透过我讲而已。「十架七言」这一系列的讲道，是我在美门华人基督教会(MCCC, 美国纽泽西州)牧会时，从2000年到2009年陆续讲的。有五篇是在复活节讲的，第三言是在2003年母亲节讲，而第四言则是为了2002年十二月一日的擘饼主日讲的。2014年到马利兰圣经教会(CBCM, 美国马里兰州)，我也在福音班上陆续传讲过。

我十分怀念沈保罗牧师。记得1985年初夏才读完西敏士神学院宗教文学硕士时，在牧会上却大受挫折，因为真不知道怎样讲道，用灵粮来供应神的儿女。就在这时，沈牧师到美国东岸的基督使者协会开讲道研习会。在那一周他基本上是勉励我们深入读经，并指引我们这些年轻传道人从福音书讲起。从那时起许多年，我经常在福音书里找经文做释经讲道，如耶稣的三十五个神迹、复活后的四十日(十二次显现)、耶稣的三十个比喻、基督的关键时机、马可福音中的神迹系列、约翰福音中的七个神迹等等。当然其中最吸引传道人的就是传讲十架七言。

我开始尝试讲十架七言，是受到了克鲁马赫(F. W.

十架七言释经讲道：春雷

Krummacher, 1796~1868)的影响。当时我读到了他的讲道集名著：受难的救主(*The Suffering Saviour*. 1854, ET: 1870)，一方面是震撼于基督钉十架大爱之深之烈，另一方面则是震撼于这位德国改革宗的讲员，怎能将耶稣受难过程的每一小段，诠释得这样地透澈感人。恰巧那时福音派最新颖的圣道注释系列(*Word Biblical Commentaries*)有关四福音的部份都陆续出版；这些书帮助我透过希腊文更深地去挖掘十架七言每一句短短的话里之微言大义。

此外雷蒙·布朗(Raymond E. Brown, 1928~1998)的作品弥赛亚之死(*The Death of the Messiah*. 2 vols. Doubleday, 1994)，1,664页的巨作，必须一提。这位天主教方最著名的新约学者，将主受难过程里的每一细节，真是抽丝剥茧，好将「耶稣基督钉十字架...活画在你们眼前。」(加3.1)

承蒙李定武牧师的鼓励，这七篇信息大多在更新传道会的月刊上刊登过。今年的受难~复活节又快到了，兹将十架七言的信息整理出来，汇集成册，供应给想读的朋友们。

「我们却是传钉十字架的基督！」(哥林多前1.23a)

「祂是爱我，为我舍己。」(加拉太书2.20d)

「羔羊是配！」(启示录5.12)

张麟至 1/12/2018

Gaithersburg, Maryland, U.S.A.

## 书目

### 马太福音

- John A. Broadus, *Commentary on Matthew*. 1886. Reprint by Kregel, 1990.
- John Calvin, *A Harmony of the Gospels, Matthew, Mark and Luke*. 1555. ET: Eerdmans, 1972. Vol. 1-3.
- Donald A. Hagner, *Matthew 14-28*. WBC. Word, 1995.
- G. Campbell Morgan, *The Gospel According to Matthew*. Revell, 1929.
- Leon Morris, *The Gospel According to Matthew*. Eerdmans, 1992.
- Grant R. Osborne, *Matthew*. ZECNT. Zondervan, 2010.

### 马可福音

- Joseph Addison Alexander, *The Gospel According to Mark*. 1858. Baker, 1980.
- Robert A. Guelich, *Mark 1-8:26*. WBC. Word, 1989.
- William Hendriksen, *Mark*. NTC. Baker, 1975.
- William L. Lane, *The Gospel of Mark*. NICNT. Eerdmans, 1974.
- G. Campbell Morgan, *The Gospel According to Mark*. Revell, 1927.
- Robert H. Stein, *Mark*. BECNT. Baker, 2008.
- Henry Barclay Swete (1835-1917), *Commentary on Mark*. 1907. Kregel, 1977.

### 路加福音

- Norval Geldenhuys, *The Gospel of Luke*. NICNT. Eerdmans, 1951.
- Joel B. Green, *The Gospel of Luke*. NICNT. Eerdmans, 1997..
- G. Campbell Morgan, *The Gospel According to Luke*. Revell, 1931.
- John Nolland, *Luke 18:34-24:53*. WBC. Word, 1993.
- I. Howard Marshall, *Commentary on Luke*. NIGTC. Eerdmans, 1978.

## 十架七言释经讲道：春雷

J. C. Ryle, *Expository Thoughts on Luke*. 2 vols. 1858. Banner of Truth, 1986.

### 约翰福音

G. Campbell Morgan, *The Gospel According to John*. Revell, 1933.

George R. Beasley-Murray, *John*. WBC. Word, 1987.

Raymond Brown, *The Gospel According to John, I-XII. Anchor Bible*. Doubleday, 1966.

F. F. Bruce, *The Gospel of John*. Eerdmans, 1983.

D. A. Carson, *The Gospel According to John*. Eerdmans, 1991.

C. H. Dodd, *The Interpretation of the Fourth Gospel*. Cambridge Univ. Press, 1953, Reprint 1985.

Campbell Morgan, *John*. 1933. 中译：摩根，约翰福音。活泉，1985。

Leon Morris, *The Gospel According to John*. NIC. Eerdmans, 1971.

R. C. Ryle, *Expository Thoughts on John*. 1869. Reprint by BOT, 1987.

### 受难专书

Raymond E. Brown, *The Death of the Messiah*. 2 vols. Doubleday, 1994.

F. W. Krummacher, *The Suffering Saviour*. Moody Press, 1947.

Klass Schilder, *Christ Crucified*. 3<sup>rd</sup>. ed. ET: translated by Henry Zylstra, 1940. Reprint by Klock and Klock, 1978. 此本是作者Lenten trilogy的第三册。

何广明等人编着，主耶稣微行合参。台中，台湾：读经资料供应处，1981。

## 十架七言之一 哥白尼的羡慕 「父啊，赦免他们！」

经文：路加福音23.34a

诗歌：祂(He. By Richard Mullen)

大科学家哥白尼墓志铭有这样的祷告：「我不羡慕彼得的布道口才，我也不羡慕保罗精湛的神学思想，我只羡慕那强盗临终前所得到的赦免。」<sup>1</sup>

### 珍贵十架七言

旧约的先知以赛亚曾给予我们一幅最佳的弥赛亚受难的图画  
— 以赛亚书53.7,

祂被欺压，在受苦的时候，  
却不开口；  
祂像羊羔被牵到宰杀之地，  
又像羊在剪毛的人手下无声，  
祂也是这样不开口。

祂是那一只默默无声的羔羊！而在十架上最痛苦的六个钟头里，却讲了七句话。这七句话像耶稣心灵的脉动，让我们知道在那最神圣的时刻里，祂的心里在想些什么，这是启示中的启示！圣经

---

<sup>1</sup> 曾有读者询问这句话之出处。这是我早年讲道的稿子，那时没有记下，只是使用它。我就暂时放在这里，留待未来证实或证伪。

## 十架七言释经讲道：春雷

中的圣经！神子口里的话中之话！是耶稣在地上时亲口所说的「遗言」。不多，只有七句，何等的宝贵！

十架七言如下表，有代祷、应许、哀求、宣告、信靠等，其对象不一。我们可以领会前三句是在钉十架之初(巳初，可15.25)说的。而后四句是在钉十架之末尾(即申初，可15.34)说的。换言之，在钉十架长达六个小时的时程里，说耶稣是默默无声的羔羊，也是对的，因为祂的七言是集中在开头及末尾，其间祂则默默地承受世人罪孽以及代人受审。

### 十架七言表

| 次序  | 经节/来源                             | 内容                   | 性质 | 对象 |
|-----|-----------------------------------|----------------------|----|----|
| I   | 路23.34a / 赛53.12                  | 父啊，赦免他们 ...          | 代祷 | 他们 |
| II  | 路23.43 / 赛53.11-12                | 今日，你要与我同在乐园里了        | 应许 | 强盗 |
| III | 约 19.26-27 / 出 20.12;<br>可7.10-13 | 看你的母亲！               | 托付 | 约翰 |
| IV  | 太27.46， 可15.34 / 诗<br>22.1        | 我的神啊...为什么离弃我？       | 哀求 | 天父 |
| V   | 约19.28 / 诗69.21                   | 我渴了！                 | 哀求 | 天父 |
| VI  | 约19.30 / 诗22.31                   | 成了！                  | 宣告 | 世界 |
| VII | 路 23.46， 参约 19.30 /<br>诗31.5      | 父啊， 我将我的灵魂交在你的<br>手里 | 信靠 | 天父 |

十架七言是神的儿子的话中之话，我们要好好地体会！

### 最伟大的代祷

这七句话里，只有第一句话是代祷；而这一句代祷可以说是全圣经里最伟大的代祷。福音书里记载一些主的代祷：主曾为彼得代祷，要他不至于失去了信心(路22.32)，果然，彼得跌倒以后又回头了。主也曾为死去的拉撒路祷告，命令他从坟墓里出来(约11.43)，果然，拉撒路复活了、从坟墓里出来了。约翰福音十七章也是一篇伟大的代祷，主为信祂的人蒙保守、并合一代祷。

但是还有一个更基本、更伟大的代祷，就在路加福音23.34a

这里，是主为世人向父神求赦免的祷告。

### 经文批判问题

如果你稍微看些圣经注释书的话，你会很惊讶发现：希腊文新约有份量、代表性的古卷，有一半没有这一句话(P<sup>75</sup> ⌘<sup>1</sup> B D W Ⓞ 070 579 A, d. syr<sup>s</sup> sa bo<sup>pl</sup>等)，<sup>2</sup> 而另一半有，势均力敌。到底这一句话是原来有、被文士删去了？还是原来没有、被文士添入的呢？这在经文批判上是个问题。西乃山抄本(⌘; AD 330~360)的23.34a原来是有的，但为修订者标示为有疑问，(上标的“1”代表修订者的读法)；不过又有第三位修订者将疑问挪去。

当今最有权威的福音书与约翰作品学者雷蒙·布朗(Raymond E. Brown, 1928~1998)的研究，可供我们参考。他认为比较可信的、说得通的说法是：这句代祷的确是出自耶稣之口、并为路加所记载，但有些早期教会文士为着他们神学思想的缘故，将这句话取消掉了；因为当时的外邦教会和犹太人尖锐对立，他们不愿意看见主为犹太人祷告！<sup>3</sup> 不过，最有力证据是司提反的祷告(徒7.60a)，两者皆出于路加之手，证明耶稣殉道前有这样的祷告，是十分合情理的。<sup>4</sup>

### 对象涵盖普世

在第一言里主的祷告的对象是「他们」；难道这个「他们」就仅限于诬告耶稣的犹太人，和不明就理的罗马法庭吗？当耶稣一出来公开尽祂的弥赛亚职事时，施洗约翰就为祂做见证说，「看哪，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约1.29b) 同样的，第一言里的「他们」之涵盖是极宽广的，是指的祂所要救赎的世上的罪人。这是这个代祷伟大之所在。

---

<sup>2</sup> John Nolland, *Luke 18:35-24:53*. (Word, 1993.) 1141. 路23.34a的经文注释。

<sup>3</sup> Raymond E. Brown, *The Death of the Messiah*. 2 vol. (Doubleday, 1994.) 2:975-81.

<sup>4</sup> Nolland, *Luke 18:35-24:53*. p. 1141. 路23.34a的经文注释。

明白了耶稣赎罪对象的普遍性，乃是为着「各国、各民、各族、各方」之人的(启5.9, 7.9)，上述经文批判的疑云就解决了。为普世罪人祷告的第一言，和主身为弥赛亚的代罪羔羊之职事，是完全吻合的。有此句的希腊文经文才是可信的。

### 惊人祷告序幕

不仅是古代的文士可能信不来这一句话，我们今日读这一段福音的时候，也会惊讶于在那种场合下，主竟然说出了这样的祷告。主提前一天过犹太人传统的逾越节筵席。我们得知道，犹太人算日子是从日落算到日落，所以主后三十年逾越节的前一天黄昏时，主的苦难就开始了。先是筵席上犹大决定出卖耶稣，然后耶稣在客西马尼之夜历经巨烈的灵战；之后，祂就被犹太人和罗马兵丁逮捕。漏夜开始了犹太人的宗教审判(有三审)，除了承认祂是神子基督之外，主默默无声(太26.64，可14.60-61)。接着是彼拉多和希律的审判(共三审)，除了承认祂是犹太人的王之外，主也是默默无声(太27.11, 14)。尤其到了第六审的时候，连主审者罗马巡抚彼拉多自己都乱了方寸，四度说查不出耶稣有什么罪来。但是犹太人沸腾了，众口一致喊着说，「钉祂十字架！钉祂十字架！」结果他们的声音胜过了彼拉多的良心(路23.21-23)。耶稣却默默无声(彼前2.23，参赛53.7)。

到了髑髅地，兵丁们把耶稣和另外两个犯人都钉上了十字架，那是何等痛苦残忍的刑罚。周围尽是群众的讥诮声，和犯人的哀嚎声。突然间，有一个低沉的祷告，好像是裂天而降的信息说：「父啊！赦免他们；因为他们所做的，他们不晓得。」(路23.34)在十架下的兵丁，继续拈阄分主的衣服，这是应验了诗篇22篇的预言，意思是罪人要剥夺主的荣耀到底。但是这个声音直透人心，当天就叫行刑的百夫长受不了，见证说，「这真是个人！」(路23.47)这个赦罪的声音继续在反对祂的人心里发挥无比的威力，到了五旬节那一天，叫三千人悔改；并且叫他们因着将主钉死的无知，而深觉扎心。

## 求父赦免意义

这是一个怎样的祷告呢？我们在此看见以下三点：

### 大祭司的祷告

主耶稣的确是那一位最独特的大祭司。任何一件献祭的成功一定包括三件事：献祭者、祭物、祭司。

第一，耶稣是人间最完美的献祭者，成为献祭者，他必须看见人的罪，而且看得清清楚楚——罪的动机、罪的内涵、罪的结果。然而罪的存在正是叫人看不清自己的罪，叫人不知道何为罪，叫人在犯罪之前不知道罪的严重性，之后，还懵然不知道罪的结果。感谢神，耶稣成为人子，站在人的地位上代表我们献祭，祂是最完美的献祭者，惟有这样的献祭者才能清楚地对付罪。

其次，祂自己就是那完美的祭物，因为祂是圣洁没有瑕疵的。惟有这样的祭物才可以替我们成为罪，满足神公义的要求，讨神的喜悦。

第三，祂又站在神儿子的地位，向天父祷告。这是应验了以赛亚书53.12b的话：「祂也被列在罪犯之中。祂却担当多人的罪，又为罪犯代求。」惟有这样一位永活的祭司，可以在神面前长远为我们祈求。祂那一天钉在各各他的山上时，为我们祷告；祂复活升天了以后，更站在神的宝座前为我们永永远远地祷告。希伯来书4.14说祂是升入高天尊荣的大祭司，惟有祂可以担任这份殊荣。所以祂的祷告是：「父啊，赦免他们！」

### 求父赦免祷告

主在约翰福音第十七章也为我们代求，但是在那里我们看见主所求的乃是，求父保守我们在世上成圣，并能持守教会的合一。那是进深的祷告，不是基本的代祷。基本的代祷在此，主在父神前为我们的罪求赦免。

那天，主耶稣亲身担当了世人的罪孽、挂在那里。当祂发出微弱的声音为世人代求时，天上的父神要垂听祂的声音。神的慈

爱满足了，因为有一个完美的人、圣洁没有瑕疵的人出来为世人的罪走上十字架，成为代罪的羔羊，好叫世人因着信可以得着罪的赦免，不至灭亡、反得永生。神的公义也满足了，因为神在祂儿子的身上审判了罪，审判到一个地步，罗马书3.26宣告说，「(神)...好在今时显明祂的义，使人知道他祂自己为义，也称信耶稣的人为义。」这是一幅何等美丽的图画：惟一有资格向天父为我们求赦免的神子，与愿意赦免人的父神，藉十字架向人类发出强烈清楚的信息：神显明为义，神也因信称为义。

虽然人犯了罪，神的公义与慈爱的两大属性对神自己而言，仍可以和平共存。但是诗篇85.9-11形容当基督的救赎完成了以后，所呈现的一个美丽的新世界：「诚实从地而生，公义从天而现。」(85.11) 所以「慈爱和诚实彼此相遇，公义和平安彼此相亲。」(85.10) 神的慈爱和公义都满足了，不再有难处了，神自己安息了。其结果乃是：「祂的救恩诚然与敬畏祂的人相近，叫荣耀住在我们的地上。」(85.9)

诗篇103.12说：「东离西有多远，/ 祂叫我们的过犯离我们也有多远！」弥迦书7.18-20说得更好：

- 7.18 神啊，有何神像你？  
赦免罪孽，  
饶恕你产业之余民的罪过，  
不永远怀怒，  
喜爱施恩；
- 7.19 必再怜悯我们，  
将我们的罪孽踏在脚下，  
又将我们的一切罪投于深海。
- 7.20 你必按古时  
起誓应许我们列祖的话，  
向雅各发诚实，  
向亚伯拉罕施慈爱。

这是神在基督里赐给我们赦罪的恩典。

## 针对无知祷告

主的祷告特别对付无知之罪。何谓「无知」？哥林多前书2.7-10解释得顶好。人不知道神救赎人类的奥秘，这是神的智慧，只有圣灵可以参透，也只有圣灵可以开启我们，使我们明白。

罗马书1.19-20讲的很清楚，人对于神的认识是无可推诿的。1.18和1.21分别讲到罪对人类的两种影响：压抑与扭曲人类对神固有的认识。所以主的祷告意思不是说：「父啊，赦免他们，因为他们是由于无知而犯罪。」不，主的意思是这样的：

父啊，赦免他们无知的罪。人类因有罪而刻意压抑与扭曲他们对神固有的认识，这种的无知求你赦免吧。这个无知才是他们的罪恶之源。他们落在这种罪恶的深渊里无法自拔，求你怜恤、求你赦免。父啊，如今他们无知到一个地步，当你的儿子到地上来的时候，他们居然不接待！他们不但不接待你的爱子，还要除灭祂！正是为此，你差遣我来。我甘心乐意地承受世人的罪孽－尤其是故意不认识神的罪恶。父啊，求你因着你儿子的救赎而赦免他们无知－故意不认识神－的罪恶吧。

当亚当犯罪的时候，他失去对神的认识；从此，他心中有了罪的拦阻，无法完全地认识神。认识神是神在人里头之形像的最基本要素。罪一进来，对真神的认识就失去了，于是人就「<sup>4.18</sup>心地昏昧，与神所赐的生命隔绝了，都因自己无知，心里刚硬；<sup>4.19</sup>良心既然丧尽，就放纵私欲，贪行种种的污秽。」(弗4.18-19)

主的祷告里的「他们」狭义是指那些在巡抚审判厅前高呼钉祂十字架的犹太人、行刑的罗马人；广义则指所有世上的罪人。人类对神的无知并不能叫他逃避罪责与死亡，无知本身就是罪。

今日是知识爆炸的时代，人类拥有广至宇宙边缘、微至基本粒子的知识，2000年六月间人类基因图的DNA密码有32亿之多，完全解开了。生物科技是当红的学科，科学家指望以此解开许多与基因有关的疾病...但是最重要的知识—对神的知识—，人类却

交了白卷。今日生物科技也是最危险的科技，1945年的首度核子爆炸成功，给人类带来了人类可以自我毁灭的厄运。然而，基因工程使人受试探要扮演神的角色，妄想复制人！当人类胆敢复制人的那一天，那将是人类开始另一个厄运的一天，这厄运将比核子战争所能带来的厄运更恶劣不知多少倍。

### 如何得到赦免？

要怎样得到这个赦免呢？很简单，认自己的罪、信靠主耶稣在十架上的功劳，就必得到神无条件、白白的恩典。约翰壹书1.9说，「我们若认自己的罪，神是信实的、是公义的，必要赦免我们的罪，洗净我们一切的不义。」

我们若认己罪...

六十年前(1941)的12月7日早晨，渊田美津雄(Mitsuo Fuchida)率领日本飞机轰炸珍珠港。<sup>5</sup>没有人想到他是神在二战后、为日本特别预备的福音使者！从珍珠港事变起，太平洋战争他几乎无役不与，奇怪的是每次都死里逃生。1942年六月中途岛战役，日本飞行员三百多人全军覆没，他正生病，逃过一劫。原子弹轰炸广岛的前一天和后一天，他都在场；当天他却有事离开逃过了最后一劫。

日本投降了，但他活着比死了还痛苦。他下乡种田时，逐渐发现万物都依赖一位造物主；然而他的心中只有亡国恨。1947年春天有150位战俘由美国回来，他想他总算逮到了机会，可以证明美国人也会虐待日本战俘了吧。可是渊田失望了，反而听到了一则感人的见证，成为他一生改变的转捩点。

有一位美国小姐约十八岁，叫佩芝(Margaret Peggy Covell)的，常到集中营做义工服事日本战俘，有耐心爱心，温柔又礼貌。

---

<sup>5</sup> Gordon William Prange, *God's Samurai: Lead Pilot at Pearl Harbor*. (Brassey's Inc., 1990.) 本书与渊田归正有关的是第23-26诸章，见第184-210页。

日本战俘都被她感动了，就问原委。她说：「我的父母是到菲律宾的宣教士，被你们日本人杀害了。起初我十分恨日本人，可是主耶稣改变了我，要我赦免日本人，所以我来爱你们，做我父母想做而没有做成的事。」渊田听了犹如雷击，他说：「这个美丽的故事折服了我，使我羞愧。」这是他一生第一次看见自己里面的罪孽和黑暗。这对宣教士夫妇殉道时，是一同跪着祷告、被斩首而死的。渊田很想知道他们在祷告什么。

渊田归主的第二个转折点是在1948年十月初，他读到了一份福音单张——我成了日本战俘。这是翟宪哲(Jacob DeShazer)的归主故事，他是杜立德突击任务(Dolittle Raid)中第16架飞机的轰炸手，后来迫降被日本人俘掳了。日本人的折磨反而使他渴慕读圣经。他读经得救了，便顺服神学习爱他的敌人日本卫兵。当时他活在疾病、饥饿和死亡威胁下，可是1945年八月六日那天下午两点，他听到圣灵对他说，「你不用再求了，美国已经胜利了。(当天早上九点17分广岛毁于原子弹。)」他问主，他该做什么呢？主呼召他到日本传福音！于是1948年，他终于到日本去传道。

翟宪哲的见证促使渊田也想读圣经；他很快地就买到了一本新约圣经。1949年九月初他读到了路23.34耶稣的祷告，他肯定这一定是佩芝的父母殉道前的祷告：

父啊！赦免他们，因为他们所做的、他们不知道。

「泪水在渊田的眼睛里夺眶而出，他的漫长旅程已经走到了尽头。」他得救了。之后，他加入佩带圣经公会做同工，成为日本最有能力的福音使者。耶稣赦免的爱透过佩芝姊妹的见证，终于溶化了渊田刚硬的心。渊田向主认罪，得到了人世间最珍贵的礼物，神的赦免。

何为悔改果子？

什么东西都会有假的，属灵的事物也有膺品。愈真愈贵的，愈有膺品。信主也是一样，所以要结出果子来，表明你的新生命确实是真的。

感恩爱主深：这是爱主的泉源。我们信主之初经历主赦免之爱之阔，其后我们还要经历其长、其高、其深。保罗晚年说他是什么？罪魁(提前1.16)！为什么？因为他更深地经历了罪得赦免，绝非客套。我们今日所感受到的赦免，远远赶不上主在十架上的赦免！路加福音7.36-50提及了一位用香膏抹主耶稣的女人，筵席主人法利赛人西门招待不周，主当着他的面，给她的评价是：「因为她对主许多的爱戴，显明(ὄτι)了她得到许多的恩免。」之意。<sup>6</sup>

这一句话的意思是说，那位有罪的女人因为犯了罪，心灵罪恶深重，她的罪在主那里得到了赦免，她感受到了，所以她爱主也爱得深。主给我们的赦免其实都一样的多，为什么有人得到了主的赦免却不爱主呢？因为我们没有深深地去经历主的赦免之爱啊。假如我们深深经历了主的赦罪之恩典，我们的回应就会像这位姊妹一样，用贵重的香膏来厚厚地膏抹主，以为回报。

赦免人的心：主祷文说，「免我们的债，如同我们免了人的债。」(太6.12, 参6.14-15) 中国人说拿人的手软，心也是一样。我们的心如果拿过主的赦免，它对人的心态必是柔软的。如果我们能赦免别人对我们的亏欠，那就证明我们的心是拿过神的赦免的，是软的。

主在马太福音18.23-34讲了一个比喻：有一个仆人欠了主人一万他连得(和合本译为一千万两)，他求主人宽延，主人居然仁慈得一笔勾销了。那是天大的恩典，那笔钱是当时16,438年工钱之总和！可是那个恶仆才走出主人家的大门，就掐住另一个欠他

---

<sup>6</sup> 「显明」(ὄτι)原是连接词，平常可译为「因为」，最有权威的辞典BDAG在此的注释是：「两个句子之间的从属通常是松散的，虽然用『因为』将两个句子连在一起，但是不能很笃定地说清两者的关系。」最佳的判断仍是上下文，从42-43节来领会，赦罪完全是因为债主的恩免，而非因为欠债者对债主的爱。女人对主的爱戴是罪得赦免的结果，而非原因。Marshall, *Commentary on Luke*. 313.

十两钱的同伴的喉咙。旁人就把这种「拿人钱的心硬」的情形报告给主人，结果呢？主人改变态度，要讨回恶仆天文数字的欠债。人若没有一颗赦免人的心，就叫人怀疑他从神所得的浩大赦免，会是真的。

感谢主的心：彼得的岳母害病，主一医治好她，她就起身服事主(可1.31)。主医治过十个长大痲疯的，只有一个回来感谢主、跟随主，也只有这个人真正得着罪之洁净的，其他九个没有得到救恩，真可惜(路17.11-19)。

将财物献上：富有的税吏撒该一得救之时就说，将所有一半捐给穷人，并且赔偿四倍给那些他抽税时、所欺骗过的人(路19.8)。撒该所得的赦免一定是极其珍贵的，他的行为见证了其蒙恩之真。为什么那位主耶稣见了就爱的青年官不愿答应主耶稣对他所发的呼召呢？很简单，在他心中，钱财比耶稣(和祂的救恩)更宝贵(路19.22-23)。钱财买不到救恩，可是钱财可以测试出一个人所蒙赦罪之恩的真伪。寡妇把她养生的两个小钱都奉献给神了，谁还会怀疑她真从神得着赦罪之恩的呢(路21.1-4)？

路加福音23.34a的祷告所说的赦免，十架旁的强盗是头一个得到的人，这个赦免，也是大科学家哥白尼所羡慕的，你羡慕吗？向主认罪，来得到这一个人世间最珍贵的礼物吧！

4/23/2000, 复活节, MCCC  
1/19/2014, rev. CBCM 福音班

## 祷告

祂(He)

<sup>1</sup>祂卷起海浪 也平静暴风雨  
祂赐下灵感 谱出了交响曲  
祂点亮星星 使夜空亮晶晶  
祂傲醒守望 于漫漫长夜中  
祂总不忘怀 听孩童的祈祷  
圣徒或罪人 都能向祂求告

十架七言释经讲道：春雷

\*我们的光景 常叫祂心戚戚  
祂等你说 赦免我

<sup>2</sup>祂容人许愿 又叫美梦成真  
祂编织云彩 拨云雾见晴空  
祂惟独知道 彩虹终止何处  
祂独自晓得 穹苍之外何物  
祂轻拂树木 染绿叶为金黄  
祂却很清楚 你我所撒的谎  
\*我们的光景 常叫祂心戚戚  
等候祂说 宽恕你

He, Richard Mullen, 1954

Jack Richards, 1954

### 附录：主受难日六度受审表

| 审次  | 主审者 | 时间     | 重点                  | 用刑             | 结果                                 | 附记                     | 微行   |
|-----|-----|--------|---------------------|----------------|------------------------------------|------------------------|------|
| 一   | 亚那  | 凌晨一点   | 盘问其教训               | 掌掴             | 无                                  | 彼得首次否认主(#186)          | #187 |
| 二   | 该亚法 | 凌晨三点   | 神子?基督?              | 唾沫, 拳打, 戏弄, 辱骂 | 僭妄罪                                | 主不言语<br>彼得后两次否认主(#189) | #188 |
| 三   | 公会  | 黎明四点   | 同上                  | ---            | 定讞                                 | 公会无权处死                 | #190 |
| 四   | 彼拉多 | 早上五点   | 犹太人王?<br>是王?        | 无              | 无罪 <sup>1</sup>                    | 主不言语                   | #191 |
| 五   | 希律  | 早上六点   | 盘问                  | 戏弄             | 无罪 <sup>2</sup>                    | 主不言语                   | #193 |
| 六-1 | 彼拉多 | 早上七~九点 | 放那个人?<br>鞭打释放?      | 鞭打             | 无罪 <sup>3</sup><br>洗手!             | 夫人警告<br>钉十字架!          | #194 |
| 六-2 |     |        | Ecce Homo!<br>你那里来? | ---            | 无罪 <sup>4</sup><br>无罪 <sup>5</sup> | 钉十字架!                  | #196 |

十架七言之一 哥白尼的羡慕

|     |  |  |        |     |      |           |      |
|-----|--|--|--------|-----|------|-----------|------|
| 六-3 |  |  | 看你们的王! | --- | 钉十架! | 祭司等人忠于凯撒! | #197 |
|-----|--|--|--------|-----|------|-----------|------|

无罪：第一次在路23.4；第二次在路23.15，但是在路23.8-12没说(#193)，而是第六审第一回、彼拉多回头说的；第三次在路23.14，约18.38b，当第六审第一回之时；最后第六审第二回之时，说了第四及五次，在路23.22，约19.4, 6。参考布朗(Raymond E. Brown)的书制作的图表。最右栏的番号是耶稣微行合参者。此表的意义在于显示耶稣是那位无罪者，只有祂才有资格说出十架第一言，能够为世人发出替赎的祷告。*Ecce Homo* = 你们看这个人！(约19.5)



## 十架七言之二 各各他的三个十字架 「今日你要同我在乐园里了。」

经文：路加福音23.39-43

诗歌：古老的十字架(*The Old Rugged Cross*)

### 加略山受惠者

但愿主耶稣的灵再一次带领我们回到加略山，看祂是如何为我们钉死的。一共有三个十字架，耶稣钉在中间，左右各有一位同钉的强盗。原来在中间该钉死的强盗名字叫做巴拉巴，他莫名其妙地得到了释放了，他是头一位主钉十字架的受惠者。第二位就是那位蒙恩的强盗。原来要钉十字架的人有三分之二得救了！

许多时候这个得救的强盗故事被人误解了，以为人到了最后一刻才信主就可以了。不错，我们绝对不否认，到了人生的最后一刻，罪人还是可以信主、主也会救他的。然而这种的得救，很难有救恩的确据；因为没有人知道他到底真得救了没有，旁边的人固然不知道，他自己也很难知道，只有神知道。

然而这个归主的强盗却有确据。他接触主的时间虽短，但是主在他心里厉害地工作，使他不但认识主而悔改归主，而且有救恩的确据。他和所有信主的人一样，一步都没有少。

### 如何悔改归正？

我们就称他为悔改的强盗吧！他是怎样得救的呢？他实在是一个蒙恩的人，从他开始和主耶稣一同走哀伤道到他悔改归主，

只有短短三小时不到的时间。不错，是神恩待了他，开他的心眼。但是另一面，我们也看到他有一颗向神敏锐的心，其实他一走上了哀伤路，就在路上在观察与同背十字架的主了！<sup>1</sup>

哀伤道上祂是谁？

哀伤道原来是那强盗的死亡之路，却成了他的永生之路！因为他在路上看到了一幅奇妙的景象。他和另外一位强盗都在背自己的十字架，走向死刑的刑场，心中哀伤。可是有一位陌生人怎么也在在背十字架呢？那应该是巴拉巴的十字架嘛！方才在死狱里，这两位受刑人可能还亲眼看见巴拉巴被点名释放了出去。巴拉巴是怎么得到自由，而逃掉一劫呢？原来是有一位顶替了他的地位，代他受苦受死。

那位顶替者是一位怎样的人呢？以赛亚书52.14, 53.2告诉我们，许多人因祂惊奇，祂的面貌比别人憔悴，祂的形容比世人枯槁。...祂在耶和華面前生长如嫩芽、像根出于干地。祂无佳形容；我们看见祂的时候，也无美貌使我们羡慕祂。可是祂却有一股说不出的吸引力，柔和又谦卑。约翰福音19.17说耶稣所背的是祂自己的十字架！明明是巴拉巴、强盗头子的十字架，可是耶稣却当是祂自己的十字架来背。祂甘心顺服的背，就叫旁边看着的人觉得有一股威慑的力量。虽然一路上多少奚落的眼光、羞辱的评语，叫他们三个人难堪；但是耶稣的默默无声，却吸住了这一个悔改的强盗的注意。那些爱祂的妇女们为祂哀哭，祂却怎么说？「<sup>23.28</sup>耶路撒冷的女子，...当为自己和自己的儿女哭。<sup>23.29</sup>因

---

<sup>1</sup> 司布真以为太27.44 (//可15.32)的记述 - 那和祂同钉的强盗也是这样地讥诮祂。 - 是字面的。强盗是复数，即两个强盗都讥诮主。我以为太27.44对强盗讥诮主的记述，是一般性的；而路23.39-43则是细节的。主耶稣微行合参以为，众人讥诮主 (#204) 后，兵丁分主的衣服 (#205)，然后才有强盗的悔改归正 (#206)。若说那个悔改强盗自己先讥诮主，而后却责备另一个讥诮主的强盗，是不太适宜的。他若要责备，也当先责备自己方才的讥诮主才对，而非责备人。这样看来，司布真的说法并不妥当。

## 十架七言之二 各各他的三个十字架

为日子要到，...人要向大山说，倒在我们身上！向小山说，遮盖我们！」(路23.28-29) 强盗听到这些话，就在想，这位究竟是谁呢？

### 赦免祷告的震撼

更奇妙的事在后头。路加福音23.33的钉十字架是何等痛苦，叫人无法不咒诅钉他们十字架之人。可是耶稣却为伤害祂的人祷告！悔改的强盗自己也被钉在十字架上，处在极度撕裂的痛苦中，但是另一种悔恨却在里面撕裂他的灵魂，那是一种更剧烈的痛苦。旁边两个十字架满了哀哼或咒骂，而中间的十字架却默默无声，好像顺服的羊羔被牵到剪羊毛之人的手下那样。

当那三个十字架被举起之时，噢，那是最痛苦难当的一刻了；因为他们全身的重量都挂在他们的钉伤上。可是就在这最疼痛熬的时刻，听啊，那是什么声？有人在旁边祷告？「父啊！赦免他们，因为他们所做的，他们不晓得。」(路23.34a)出自钉在中间那一位同钉者的口中。何等的爱，祂求天上的父神赦免伤害祂的人！这个祷告震撼了寻求罪得赦免之强盗的心灵。

### 走在诗廿二篇里

可是更奇妙的事发生了。在耶稣的时代，一个从小在犹太社区长大的人，总是会听到许多的旧约篇章。钉在十字架上的这位强盗，亲眼看见了兵丁们为耶稣的里衣拈阄(路23.34b)，这不是记载在诗篇22.18里的事迹吗？接着，他又听见站在十字架下的官府的人在那里讥诮耶稣说：「祂救了别人；他若是基督，神所拣选的，可以救自己吧！」(路23.35)这不正是诗篇22.6-8的写照吗？

22.6 但我是虫、不是人，  
被众人羞辱，被百姓藐视。

22.7 凡看见我的都嗤笑我，  
他们撇嘴摇头说：

22.8 「祂把自己交托耶和華，耶和華可以救祂吧！

耶和華既喜悅祂，可以搭救祂吧！」

他問自己，這豈不正是活生生的詩篇廿二篇的真實世界裡？！而那一位耶穌豈不正那一位要來的彌賽亞嗎？！

耶穌曾經告訴門徒說，「我若從地上被舉起來，就要吸引萬人來歸我。」(約12.32) 現在耶穌被人藐視、被人棄絕，好像一條蟲一樣，正如詩篇22.6所預言的，被釘了十字架，真地被人舉了起來，祂會被人認出祂是那位將要得榮的彌賽亞、受祂吸引而歸向祂呢？

這位強盜何等有幸成了第一位被吸引歸向耶穌的人。那些在十字架以下讒誑耶穌的人，不知不覺地成了神所使用另類器皿，見證祂正是那位舊約詩篇所預言的受苦的彌賽亞。神恩待這個強盜，開啟他的心眼叫他看見耶穌到底是誰，就像祂曾開啟位撒瑪利亞的婦人一樣。有的人得救得快，有的人慢。在這位強盜的案例上，神要領他信主，而他只有短短的時間了。因此，神的靈要在他心裡快速的工作，使他悔改歸正。

更奇特的是，有誰比那一個強盜更能領會詩廿二篇里彌賽亞的苦難呢？沒有比與基督同釘的強盜更能體會了。又有誰能比強盜明白彌賽亞為着罪人所受的苦難，是那樣地感同身受呢？

主罪名反成見證

就在這時，連置耶穌于死地的羅馬巡撫所設下的罪名－其實是一種諷刺－也不知不覺之中，為祂作了美好的見證。彼拉多在耶穌的十字架上安了一個牌子，寫了犯人的名號是：「猶太人的王、拿撒勒人耶穌」(約19.19)；這個名號就是祂的罪狀(路23.38//太27.37//可15.26)。誰看那牌子最清楚呢？那同釘的強盜！

噢！原來祂就是耶穌！主后27~30年間生活在巴勒斯坦的老百姓，不可能不知道有耶穌這一個人物。人知道祂的事跡，雖然不一定相信祂是那位要來的彌賽亞。不但如此，在那些年間，猶太人普遍有一種末日意識，就是相信那位他們自古以來所期盼的彌賽亞就要來了，只是天然人不能領會聖經的啟示，他們只以為

弥赛亚是在荣耀中来临，殊不知祂第一次的来临是来为罪人受苦，荣耀中来临还在未来。

从哀伤道以来的几个小时，这位强盗得了神的开启，他认识了这位为世人背十字架、钉十字架受苦的耶稣，正是那位诗篇廿二篇、以赛亚书53章所预言受苦的弥赛亚！祂是犹太人的王！祂将来还要回来得国。

「主啊！如今我等什么呢？我的指望在乎你！」(诗39.7) 悔改的强盗终于有了属灵的突破了，他还等什么呢？因此有了路加福音23.40-42的认信(confession) – 认罪与信仰告白。

### 悔改者的认信

好，那强盗有了属灵的突破。他的认罪不容易，因为当时的环境压力，连使徒们 – 除了约翰以外 – 都逃跑了。人都在讥诮主，有谁信靠祂呢？无怪乎英国的莱尔(J. C. Ryle, 1816~1900)主教说，「这几节要用金字印出来，太宝贵了。」<sup>2</sup>

现在我们来查看他在路加福音23.40-42所说的认信：

**23.40**你[指着一个不悔改的强盗]既是一样受刑的，还怕神吗？**23.41**我们是应该的，因我们所受的与我们所做的相称，但这个人没有作过一件不好的事。**23.42**就说，耶稣啊，你得国降临的时候，求你记念我！

(1)他认自己的罪，23.41a。他和另一个强盗不同，他看清自己的罪，同时认为他为他所犯的罪受到刑罚，是应当的。他为他的罪责备自己。这是圣灵的工作，约16.8-11：

**16.8**祂 [=圣灵保惠师] 既来了，就要叫世人为罪、为义、为审判，自己责备自己。**16.9**为罪，是因他们不信我；**16.10**为义，是因我往父那里去，你们就不再见我；<sup>11</sup> 为审判，是因这世界的王受了审判。

---

<sup>2</sup> J. C. Ryle, *Expository Thoughts on Luke*. 2 vols. 1858. (Reprint: Banner of Truth, 1986.) 2:469-70. Ryle认为这段认信里包括了六点，是个完整的悔改见证。

(2)而且他为他将来在末世所要受的神亲自审理的那一个大审判责备自己，40b。他现在所怕的是那一个死后面对神审判，何等可畏！他为那一个永远的审判责备自己。好几年前在纽约长岛有一个判例：一位青年弑父，被陪审团定罪，但犯人桀傲不驯，丝毫没有悔意。法官在最后终结审判时，讲了一句重话：今日你面对自己所犯的罪还可以不认罪、不害怕，但有一天你要面对神的大审判，那时你要认罪、你要害怕！

那个不悔改的强盗看不见那一个永远的审判，毫无悔意。可是那个悔改的强盗因为看见了末日的审判，害怕了，悔改了。

(3)不只如此，最重要的是：他为「义」责备自己，因为他明白耶稣没有「不好的事」。<sup>3</sup> 耶稣才是义人、完全人，祂不但被人看见，也被天使看见、更被圣灵称义(提前3.16)。十架下的百夫长后来也做见证说，这真是个义人！(路23.47，参太27.54，可15.39)，这真是神的儿子了。祂是那没有瑕疵的神的羔羊，背负世人罪孽的(约1.29)。

(4)因此他转而责备另一位强盗。这第40节的话意味着耶稣也是那位神！他提醒另一位讥诮耶稣的昔日同伴，你如今在面对神，而你将来更要面对祂的审判！

(5)他承认现在在十字架上受苦的耶稣，正是将来那位回来得国荣耀的弥赛亚－君王！祂实在是犹太人的王，就是耶稣的头上的牌子所写的那样！

(6)他称呼主时用的是地上最甘美的名字：「耶稣啊！」(路23.42) 他当然知道这个名字本身的意思：「祂要将自己的百姓从罪恶里救出来。」(太1.21)

(7)最后，他谦卑地求主在末日审判的时候，记念他、恩待他、赦免他在地上所犯的一切罪孽。

---

<sup>3</sup> 这个希腊字ἄτοπος [atopos]是形容词，在新约里现过三次。两次见徒28.6(米利大土人见保罗被蛇咬却无「害」)，帖后3.2(无理)。

## 今日乐园应许

还有什么比主的应许更甘美的呢？那强盗求主将来得国降临时恩待他，主却以今日的乐园恩待他。<sup>4</sup> 乐园这个字是指主今日所在的天，是保罗所说好得无比的那一边(腓1.23)，在那里他可以「离世与基督同在」。保罗为什么说那个地方是好得无比的呢？因为他去过了，保罗曾经有过一次十分奥秘的、非比寻常的经历，就是他被提到第三层天上去，那里是宇宙的至圣所，他又称之为乐园(林后12.1-7)。这地方也是路加福音16.23所提到的「亚伯拉罕的怀里」，是神的恩约所纪念的人去的地方。主在离世时对门徒说，我去为你们预备地方(约14.2)，不就是乐园吗？

那强盗只求主纪念他、赦免他的罪，是属于消极的恩典，但是主所赐的却超过他所求的——主要与他同在！在那一天，那两个强盗都死了以后，他们所去的地方有天渊之别！路加福音16章告诉我们，得救的乞丐去的地方是「亚伯拉罕的怀里」——乐园，而为富不仁的财主去的地方则是极其痛苦的阴间。我们将来的结局是今日我们自己的抉择所决定的。神的话——惟独神的话——清楚地启示我们了十字架的观点，你何不站到这一个新的观点，回头来看看你的自己呢？！

## 各各他三十架

主耶稣钉十架的情景共有三个十字架，耶稣钉在中间，左右边各有一个，一个得救了，另一个却死不悔改。

这三个十字架上钉死的人代表三种人：死在罪中、为罪而死、向罪而死(die in sin, die for sin, die to sin)。三个介词不同，说明三种人和罪的关系之不同。第一种是最普遍的，死在罪中。罪恶是人类最大的仇敌，有谁能征服呢？政治、经济、军事、艺术、

---

<sup>4</sup> 乐园(παράδεισος)一字在新约里现三次，另见林后12.4，启2.7。此字在七十士译本曾译过伊甸园，创2.8，13.10，结31.9；而赛51.3的末世性的园子也用字。此处使用此字则指主离世所去的地方。John Nolland, *Luke 18.35-24.53*. WBC (Word, 1993.) 1152.

科学都不能，宗教也不能。第二种是为罪而死，这种人只有一位，就是耶稣，因为只有这位全然圣洁的神子可以为世人的罪孽而死。第三种是蒙恩的人，他们察觉到自己的罪，转而投靠基督，向罪而死。

最重要的是你的观点：除了耶稣的十字架之外，世界上只有两种十字架：一种是人自己扛负的，死在罪中；另一种是容主为我们扛负的，向罪而死。前者的结局是永死，后者却是永生。

什么叫做死在罪中呢？死亡基本上是属灵的死亡，与神隔绝。(1)普世人类都与神隔绝了，这是属灵的死亡。(2)肉身的死亡即身体与灵魂的分离，乃是一般人所说的死亡。其实，人的灵魂是不朽的，仍要接受审判。死亡有可畏惧。(3)永远的死亡是将来大审判以后，人与神的永远隔绝，那就是地狱。那个与主同钉的罪犯正是这种人，死不悔改，还要讥诮耶稣，居然盲目到看不清自己的罪恶，不怕死亡的恐怖，没有一丝悔意。

### 衣德来的悲剧

1944年美国空军编组509飞行大队，任务非常机密，飞行员只知道他们的任务可以快速地结束二战。他们在美国本土受训一年，次年六月十五日进驻Tinian岛。从这个小岛飞1,500英里，可以到达日本。这个飞行大队与众不同的是，投弹高度高达32,000英尺，准确度却要在目标的500英尺范围之内！而且投弹以后，掉头就快快飞走。

那个日子终于来到了。1945年八月六日凌晨，三架B-29先飞，分别去看三个目的地的气象如何。飞广岛的B-29看到当地几乎是晴空万里，就在发电报给大队长(飞*Enola Gay*)建议炸第一目标。于是九点17分，人类的第一颗原子弹在广岛投下了，开启了核子时代。三天后第二颗原子弹在长崎投下。日本天皇向盟国无条件投降。三天之内二战真的结束了。广岛约有十万人死亡，直

径十公里的面积夷为废墟。<sup>5</sup>

可是担任广岛气象侦察的衣德来少校(Major Claude Eatherly)后来疯了，他认为是他的通知造成了广岛十万人惨死。<sup>6</sup> 衣德来二战退伍后，约在1947年读了赫许(John Hersey)所写的广岛(*Hiroshima*)一书后，广岛开始成为他的梦魇，挥之不去。他梦到「他的飞机飞到该城上空，接着他人在城中火焰之中，眼见小孩在火焰中跑进跑出、尖叫。他也不想跑进火焰之中，但每次他都软弱了，跑不动。有时候他惊叫而醒，他会坐在床沿，吓得一身冷汗。他说：那梦是红色的，一定是火焰；人们有向外跑的、有向里跑的，我总是要向里跑。可是我总是跑不到，我不知道，我猜，有什么东西把我拦住了。」同年他的妻子流产，他以为是神在惩罚他。1950年二月起，他就常进出医院。他犯各样的罪，如伪签支票、抢杂货店、抢邮局...，甚至自杀，只为求惩罚，叫他的良心稍微平安。<sup>7</sup> 荣民医院大夫诊断他是精神分裂症，因此每次他犯了罪，陪审团都无法定他的罪。投原子弹纵有罪恶，也是整个国家、整个世界的罪，他一个人怎么承受得了呢？<sup>8</sup>

但他又拒绝神的救恩，要借着自己受罪以减轻罪恶感。这就是地狱：「在那里虫是不死的、火是不灭的。」(可9.48) 虫指人

---

<sup>5</sup> William Bradford Huie, *The Hiroshima Pilot*. (Putnam, 1964) 第二章。

<sup>6</sup> 1964-67年之间，这件事在美国聚讼纷纭。有人以为Eatherly少校的发病是假的，以William Bradford Huie的观点为代表；但大多数的人包括美国军方、荣民医院和新闻界都以为他真是疯了，以Ronnie Dugger, *Dark Star: Hiroshima Reconsidered in the Life of Claude Eatherly*. (World Publishing Company, 1967)一书观点为代表。。

<sup>7</sup> Dugger, 116等处。

<sup>8</sup> 未投原子弹之前，Stimson先生(Minister of War)曾请教欧洲战场的盟军元帅艾森豪将军的意见。艾氏当即反对，原因有二：日本已为强弩之末即将投降，犯不着用此武器；其次，美国不应承担首先使用此武器的罪名。Newsweek 1963/11/11。见Dugger, 44。

里头的罪孽不断的折磨，火指神的公义圣洁在人良心之内无止息的审判。广岛曾是人间地狱，衣德来认为他的罪恶深重，无可赦免。在珍珠港事变中担任空战指挥官的渊田美津雄，其罪恶可谓重于衣德来！可是渊田战后在日本悔改信主了，听说依德来的苦情，就很想对后者作见证，现身说法他是怎样得着主的赦罪与平安。1962年初渊田到了德州布道时，要找依德来，后者却避不见面，讲明不要耶稣来解决他的罪疚！<sup>9</sup>这实在是死在罪中。依德来重蹈那个不肯悔改强盗的错误，你可不要笑依德来的固执，你会重蹈他的错误吗？

哥白尼的羡慕

大天文学家哥白尼在(Nicolaus Copernicus, 1473~1543)临终时，要求他的墓碑上这样写着：

我不羡慕保罗的神学，  
我也不羡慕彼得的口才，  
我只羡慕与主同钉强盗悔改时，主给他的应许。

他是近代天文学的创始者，但他并不是实验科学家，而是数学家、天文物理理论家。今日在英文里有一个词叫「哥白尼革命」(Copernician revolution)，就是讲他如何发现太阳为[当时所领会的]宇宙之中心的天文真理。

哥白尼的天文学之发现，秘诀在于观察者改变观点。<sup>10</sup>并不是以往人看不见，而是因为他的观点没有改变，所以看不见。一旦观点改变，就看见了。他是怎样找到这一个新的、对的观点，以观察天文的呢？是用实验法吗？不是的。在他那个时代还没有发明天文望远镜呢，他所观测到的星辰，和我们今日用目测所观察到的是一样的。但是哥白尼会思想：他相信完美的神所创造的

---

<sup>9</sup> Gordon Prange, *God's Samurai*. (MacMillan, 1990.) 282-83.

<sup>10</sup> Thomas Kuhn, *The Structure of Scientific Revolutions*. (Chicago: Univ. of Chicago Press, 1962.) Kuhn称此种观点的改变为paradigm shift (代模的转变)。

天地，也应该是完美的。身为数学家，他问自己，怎样的天文轨道才是完美的呢？其答案自然是：圆的。于是哥白尼进一步问自己，他要站在那里观看天文，才能看到众行星的轨道是圆的呢？他是数学家、他会算。经过计算，他有了一个大发现：如果他站在太阳上来观测众行星的话，众行星的轨道是圆的！所以，他得到了一个革命性的结论：那么，宇宙的中心不应该是地球，而是太阳！

人类的历史就是这样，改变观点很难，这点哥白尼知道，他的大作论天体的运转(*On the Revolutions of the Heavenly Spheres*, 1543)是他托朋友在他死时才发表的。1632年义大利天文学家伽利略(Galileo, 1564~1642)敢在生前发表类似惊爆性的论文：关于托勒密和哥白尼两大世界体系的对话(*Dialogue Concerning the Two Chief World Systems*)。天主教就将他软禁十年，到死为止。晚至1983年，教廷官方才承认350年前宗教裁判所的审判是错误的。1992年秋，伽利略的名誉才算得到平反。

然而，哥白尼的墓志铭告诉人类更重要的信息。他发现了对人类而言，属灵世界的座标点乃是基督的十字架！人本质上都是罪人，可是人要怎样才能看清己的罪，而悔改信主呢？很简单，哥白尼告诉你：改变你的观点－站在基督的十字架上－来看你自己，你就会看见自己的罪孽深重，你才会看见主耶稣因此挂在那里是为着你！你也会循着强盗悔改的轨迹向主说：「耶稣啊，你得国降临的时候，求你纪念我！」你也会听见主在挂十字架上对你说：「我实在告诉你，今日你要同我在乐园里了。」(路23:42-43)

那是哥白尼的羡慕，你羡慕吗？

3/4/2001, MCCC  
1/19/2014, rev. CBCM

十架七言释经讲道：春雷

## 祷告

古老的十字架(*The Old Rugged Cross*)

- <sup>1</sup> 在远山耸立着 古老的十字架 作为羞辱痛苦标志  
我爱这十字架 因主离荣耀家 来在上面替人受死  
副：我宝贵古老的十字架 一直到我俯伏主脚前  
我坚持古老的十字架 等有天我将它换冠冕
- <sup>2</sup> 古老的十字架 不少人很轻视 对我却有奇妙吸力  
神圣洁的羔羊 曾降临到此世 将它背至髑髅死地
- <sup>3</sup> 古老的十字架 染斑斑的血迹 从我眼光何等可悦  
就在这十字架 主受苦到至极 为要赐我赦免圣洁
- <sup>4</sup> 我要永远效忠 古老的十字架 欢喜受它所受讥消  
有一天主召我 归回到祂的家 永远享受祂的荣耀

*The Old Rugged Cross*. George Bennard, 1913

OLD RUGGED CROSS 6.6.8.6.6.9. Ref. George Bennard, 1913

## 十架七言之三 我再也不怕过母亲节了！ 「看你的母亲！」

经文：约翰福音19.26-27 (参出20.12, 可7.10-13)

诗歌：母亲的爱(*A Mother's Love*)

### 十架下跟随者

今天是母亲节，我们要看一位非常重要、又常被更正教刻意回避的母亲，耶稣的母亲马利亚。在主耶稣钉在十字架上最痛苦的时候，祂记念生祂的母亲。耶稣是在早上约九点时被钉的，午正之前祂默默地承受着罪人的罪孽。门徒都弃祂而去了，祂被众人讥诮，说，「你如果是神的儿子，就从十字架上下来吧。」(太27.40b) 带头审判的祭司长、文士、长老讥诮祂，犹太人百姓讥诮祂，过路的人讥诮祂，兵丁讥诮祂，连与祂同钉的一个强盗居然也在讥诮祂。神的儿子却收敛起祂神性一切的尊荣，站在人子的地位上忍受人间最残酷的刑罚。

约翰福音19.23将镜头拉到了十字架之下，有四位罗马兵丁分了主的外衣，又为主的内衣拈阄。诗篇22.18的话说－

他们分我的外衣，  
为我的里衣拈阄。

－是真的应验了，但对主而言，这是何等的羞辱呢！可是约翰福音19.25却让我们看见在十字架之下，还有另一群人：四位柔弱的姊妹，和门徒里最年轻的一位，约翰福音从来没有提过他的名字

十架七言释经讲道：春雷

，只称他做「[耶稣]所爱的那门徒」。在耶稣最痛苦的时刻，感谢神，还有一些安慰。这几位是谁呢？耶稣的母亲(马利亚)，她的姊妹撒罗米，另一位马利亚－革罗巴的妻子，抹大拉的马利亚，以及主所爱的那门徒(使徒约翰)等五位。

附表－十架下的跟随者<sup>1</sup>

| 太27.56                    | 可15.40                     | 约19.25-26                     |
|---------------------------|----------------------------|-------------------------------|
| ---                       | ---                        | 耶稣的母亲(马利亚) <sup>一</sup>       |
| 西庇太两子的母亲 <sup>二</sup>     | 撒罗米 <sup>二</sup>           | (马利亚)的姊妹 <sup>二</sup>         |
| 雅各和约西的母亲－马利亚 <sup>三</sup> | 小雅各和约西的母亲－马利亚 <sup>三</sup> | 马利亚－革罗巴之妻 <sup>三</sup>        |
| 抹大拉的马利亚 <sup>四</sup>      | 抹大拉的马利亚 <sup>四</sup>       | 抹大拉的马利亚 <sup>四</sup>          |
|                           | ---                        | [耶稣]所爱的那门徒(使徒约翰) <sup>五</sup> |

主耶稣当年变五饼二鱼时，跟祂的人有上万；就拿五天前进耶路撒冷时，前呼后拥的群众而言，也是多得连想陷害主的法利赛人都私下彼此说：「看哪！你们是徒劳无益，世人都跟随祂去了。」(约12.19)而今连最亲密的使徒们不是逃走了，就是不认祂，甚至出卖祂。主何等地的孤单、惊恐、羞辱、无助、被弃。如果说这几人跟随主是因为他们与主有亲戚关系，那就错了。他们之跟随主到底，是因为他们乃是一群遵守神旨意的人，换言之，他们已成了一个属神的、新的家庭(参太12.50)。这一小群人成为了主的安慰。

---

<sup>1</sup> 小数码(一~五)代表该人在约翰福音19.25-26出现的次序。西庇太的二子即雅各与约翰，所以约翰是耶稣的表弟。主的母亲马利亚是使徒约翰的姨妈，而撒罗米也是耶稣的姨妈了。革罗巴不是路24.18的革流巴，拼音不同；据犹西比(Eusebius)的犹太古史3.11.1，他是约瑟(耶稣法定父亲)的兄弟。这样说来，他的妻子是耶稣的姑妈了。参Leon Morris, *John (NIC, 1971)*. 811, note 61. 路加福音之平行经文没有列出名字，只说她们是「从加利利和耶稣同来的妇女。」(23.55)

十架七言之三 我再也不怕过母亲节了！

## 马利亚的母道

主说：「看你的母亲！」马利亚的确是历史上最经得起看的母亲。林肯说：「有敬虔母亲的人，就不是穷人。」我告诉你，这样说来，耶稣是人世间最富有的人了。马丁·路德注意到一件事：当夏娃再被带到亚当前面来的时候，亚当充满了神的灵，并给这女人起了最圣洁、最荣耀的名字，他叫她为夏娃，即众生之母之意(创3.20)。他没有以妻子为名称她，只称她为母亲而已——众生之母。女人的光荣与珍贵在此道尽。男女之间最大的区别在于神创造女人时，把母道放在女人的灵魂里，以至于女性与母道是不可分的。

什么是母道呢？有句古老的格言很能把圣经上的母道一语道破：

母亲的职份握住了灵魂的钥匙；乃是母亲将性格的铸造，印记在她儿女的心中，这样，就叫他/她成为基督人。如果没有她温柔的照拂，他/她可能会成为一个野蛮人。母道使女人成为世界的皇后。

耶稣一生最重要的一点是什么？或许我这样问，耶稣到这世界上来，什么是绝对不可以缺少的？主若少行了一些神迹、少讲了一些比喻、少讲了几个讲论、少掉了一些事迹，但是主同时从始至终都是顺服神的旨意，一直到底，没有须臾违逆神的带领祂的话语。因此，祂得以在十字架上完成救赎。主之所以完成救赎的，不是因为祂做了许多事、讲了许多话，而是因为祂顺从神的旨意到底。(参罗5.19b, 「因一人的顺从...」；来5.9, 「祂既得以[在顺从上]完全，就...成了永远得救的根源。」)

我们更进一步看耶稣的顺从是怎么来的？天生的？还是学来的？希伯来书5.8是怎么说的？「祂虽然为儿子，还是因所受的苦难学了顺从。」耶稣是神的儿子，祂是从神出来的神，祂根本就是神，顺服原本就是根深蒂固在祂的神性里，腓立比书2.6-8可以这样地翻译：

2.6 祂因有神的形像，就不以自己与神的同等为强夺的； 2.7 反倒虚己，取了奴仆的形像，成为人的样式； 2.8 既有人的样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顺服，以至于死，且死在十字架上。

那么，为什么又说主的顺服是学来的？那是就着主的人性说的。神把耶稣放在最恶劣、最艰难的环境下，让耶稣把祂神性里的顺服，铸造到祂的人性里去了！或说让祂的顺服显明在祂的性格里。耶稣的「学」顺服基本上是从里面显明出来的，当然祂也从母亲那里得到一些诱导。

神拣选马利亚做弥赛亚的母亲最大的着眼点，就是她是一个顺服的人。当马利亚得知她未婚却要怀孕生子－即所应许的弥赛亚(路1.31-33)－之时，她的反应是怎样呢？她回应天使说，「怎么有这事呢？」(路1.34)但是当天使进一步启示她－

圣灵要临到你身上，至高者的能力要荫庇你，因此所要生的圣者必称为神的儿子。(路1.35)

－她就顺服神了，多难的顺服啊！她说，「我是主的使女，情愿照你的话成就在我身上。」(路1.38)

当马利亚满了洁净的日子(66天)，她们到圣殿献婴时，西面对马利亚发出预言，说：「<sup>2.34</sup>这孩子的被立...要作[人]反对的目标，...<sup>2.35</sup>妳自己的心也要被刀刺透。」(路2.34-35，直译)这对一个母亲来说，是何等的难呢！西面的话已经隐约地指出十字架的苦难了，她这个作母亲的愿意顺服下去吗？

当耶稣十二岁，她们全家上圣城守节；回乡时，才发现耶稣不在亲族的队伍中，于是回头在圣殿中找到耶稣，那是第三天了。少年耶稣的回应－「岂不知我应当以我父的事为念么？」－父母长辈他们都不明白，一个人以神为他的父，是很犯禁的；可是马利亚却「把这一切的事都存在心里。」(路2.41-51)这是她向神顺服的表示，她不懂，但她先记下来、并且顺服神。

路加福音给了我们罕见的两节，刻划耶稣童年之成长：

十架七言之三 我再也不怕过母亲节了！

2.40孩子渐渐长大，强健起来，充满智慧，又有神的恩在祂身上。...2.52耶稣的智慧和身量，并神和人喜爱祂的心，都一齐增长。

路加福音2.40和2.52的话其实不只是对人子耶稣在恩典中成长的肯定，同时也是对马利亚这位顺服之母亲的赞赏。乃是母亲的顺服孕育了顺服之子的成长，马利亚的顺服是耶稣的人性得以滋长最好的胎盘。

以上我们看见马利亚的顺服不是凭空的，都有神启示的根据，这点我们从她怀孕之后，所唱的「尊主为大颂」(路1.46-55)里，就可以得知了。

马利亚是个太勇敢的母亲，她跟随主跟到了十字架之下！钉在十字架之上的，不但是她的救主，也是她亲生的儿子啊。西面的话真的应验了：「妳自己的心也要被刀刺透。」(路2.35) 谁能够像她这样领会十字架的意义呢？约翰福音19.35的话－

看见这事的那人就作见证，他的见证也是真的，并且他知道自己所说的是真的，叫你们也可以信。

－说明马利亚和约翰一样，亲眼看完了耶稣钉十字架的全程，直到祂死了，有罗马兵丁来用枪扎主的肋旁，有血和水流出来。她的心也被刀刺透了。

如果世上有人要拦阻主耶稣走十字架窄路的话，那应该是马利亚，因为她太爱她的儿子了，而且她也在启示中预知十字架的苦难。彼得一听说主要受苦、被杀...，他就拉着主、劝主说，「万不可如此！」而且发预言说，「这事必不临到你身上！」(太16.21-22) 相形之下，马利亚从来没有这样做。

从夏娃孕育出来的世上芸芸众生，最大的特点就是堕落人性向着神的悖逆，这是夏娃和我们全人类所共有的。但是感谢神，祂在人间呼召了一位卑微却顺服的女子，从她的子宫中，又在她的手下，孕育了第二位亚当基督；顺服神是他们共同的特征－而基督的顺服又成了所有顺服祂之人永远得救的根源(来5.9)。马利

亚的顺服扭转了夏娃给人类所带来的羞辱。姊妹们，神在你们中间每一位的顺服上，看到了神的家生生不息的契机！

## 主耶稣的孝道

当主从十字架上看来时，祂特别看到了忧伤的母亲，于是指着约翰对她说：「妇人，看你的儿子！」又对那门徒指着母亲说：「看你的母亲！」(约19.26-27) 和合本正文译作「母亲」的一字，其实是「妇人」之意。在四福音书里，只有在约翰福音里有两次主称呼祂的母亲为「妇人」(2.4, 19.26)；而这两次所用的字都是*gunē*这一个希腊字。为什么用*gunē*一字，而不用通常用的母亲一字*mētēr*呢？因为主很清楚知道，祂乃是神的儿子弥赛亚，祂来是要来完成父神所托付给祂的救赎事工，祂站在一个独特的神子地位上，独特到祂与母亲之间是人子与妇人之间的关系。

主从小就孝敬父母。祂的降生就是一种无比的孝敬。「<sup>2.6</sup>祂因有神的形像，就不以自己与神的同等为强夺的；<sup>2.7</sup>反倒虚己，取了奴仆的形像，成为人的样式；<sup>2.8</sup>既有人的样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顺服...。」(腓2.6-8) 我们将自己放在父母的权柄之下，就是孝敬。我们不过是人，人在人下，这不难。然而，耶稣贵为神子，却「为女子所生」(加4.4)，并且活在她的权柄之下，这是何等不易。

当耶稣十二岁弱冠之年(半成年)上圣殿过逾越节时，祂虽然知道祂将要以为父神的事为念，并清楚明白祂的身份与职事，但是时候未到，祂「就同他们...回到拿撒勒，并且顺从他们。」(路2.49-50)

耶稣在拿撒勒小村里生活了将近三十年，祂从心里顺从祂的父母。曾子在礼记祭礼里说，「大孝尊亲，其次曰弗辱，其次曰能养。」从人的角度来说，耶稣算是大孝了。耶稣说过，能奉养父母还不够，真孝道乃是从心中孝敬才算是(参可7.10-12)。

当祂三十岁满了出来尽祂的弥赛亚职事之时，羽毛已经丰满、时候到了。在迦拿的婚宴上，祂的母亲告诉耶稣「酒用尽了」

，有意要儿子介入，可是耶稣很明快地告诉母亲：「妇人，我与你有甚么相干？我的时候还没有到。」(约2.4) 耶稣的行动完全控制在父神的指挥之下，所以祂严峻地告诉祂的母亲这句话。祂和母亲的关系已经不一样了。如今祂已经受了洗，天开了，圣灵像鸽子一样地落在祂的身上，无限量的圣灵已经膏在祂的身上，祂已经开始了祂的弥赛亚职事。祂不再是马利亚的儿子了！这是耶稣职事开始的时候。

神呼召祂要建立一个新的家庭，乃是以遵天父旨意为依归的新家庭(太12.46-50)。<sup>2</sup> 那不是说主对母亲不再孝顺了，而是说祂将孝道扩大了。在这个新的属灵的家庭里，神居首位，神的旨意为祂的众儿女所追求。顺服神是这个家庭的特征。主耶稣不但没有不孝顺祂的母亲，而且祂邀请众人－包括祂的母亲－都顺服神，成为这个新家庭的一员。

现在耶稣钉在十字架之上，是祂在地上职事的末了，祂的母亲以双重的身份站在十字架的下面。人子耶稣挂在十字架上，祂一方面默默地作了神的羔羊，要除去世人的罪孽；另一方面，祂仍在「尽诸般的义」(太3.15)。一方面，祂按着十诫承受世人的罪孽；另一方面，祂按着十诫而行，叫圣灵称祂为义，使律法的义也成就在祂身上。前者，耶稣是默默的羔羊；后者，耶稣在十字架上说了七言。主的前三句话为十诫爱人的部份，作了最完美的见证。让注释家葛迪特(Frederic Louis Godet, 1812~1900)为我们作一个总结吧：

耶稣被剥夺净尽了，似乎空无一物可以给人。虽然如此，从祂极度的贫穷中，祂给出了珍贵的礼物。对祂的行刑者，祂赐给他们神的赦免；对与祂同钉受罚的同伴，赐给他乐园。祂是否不再有什么可以留给祂的母亲和朋友了？对这两位祂所爱的人[母亲和约翰]，... 祂赐给母亲一个儿子，赐给朋友

---

<sup>2</sup> 耶稣微行合参#73，平行经文另见可3.31-35，路8.19-21。

一个母亲。<sup>3</sup>

爱人的极致是孝敬父母，耶稣在祂最痛苦之时，从十字架上展现祂对母亲的孝敬，是何等地高贵，无懈可击。

主在十字架上的第三言，表现了孝道的极致。耶稣为了这一个神要祂建立的新家庭，牺牲了祂的性命。事实上，当祂开始建立这一个新家庭时，马利亚就已经「失去」了她的儿子了。但是，耶稣在这里－十字架上－告诉祂的母亲：「不，妳没有失去祂，妳乃是在这个新家庭中得着更多的儿子。」什么是教会呢？永生神的教会乃是神的家(提前3.15，参弗2.19，提前5.3-4)。古教会有三种遗传，不论是那一种，都肯定马利亚后来与撒罗米、约翰同住，直到她约在是主后48年离开这世界为止。<sup>4</sup>

马利亚在圣经中从此就退隐到幕后了。但是我们可以想象，当主耶稣复活后，这个母亲是多么欢欣快乐啊！耶稣仍是她的救主与主，她不但得回了这个肉身的儿子，而且在教会的大家庭里，她又得着了许多的儿子。以往的家是属肉身的、属地的、暂时的、窄小的，今日的这个家是属灵、属天的、永远的、宽广的。

### 顺服神的母道

我们从马利亚的母道中没有看见很多的细节和实用之道，所看见的是母道中最重要的因素－向着神的顺服。

容我讲一个失败的见证。有一个母亲带她五岁的儿子去天文台玩。入口处写着：六岁以下儿童莫入。这个母亲就对儿子说，「假装你已经过了六岁生日了。收票员问你几岁时，你要说：『我六岁。』」这个母亲还和她的儿子练习了几遍，有了把握才进场。他们就进去了，没有任何问题。

看完了天文台出来以后，她要带儿子进入另一个博物馆时，

---

<sup>3</sup> Godet, *John*. (1866) 947.

<sup>4</sup> Godet. 35, 947.

十架七言之三 我再也不怕过母亲节了！

入口处写着：五岁以下儿童免费。一省就是五元美金！所以，这个母亲就告诉她儿子，「现在，你又回到了五岁了。」等到他们从博物馆出来，要去水族馆时，儿子就很满脸愁容地问妈妈，「现在，我到底几岁呢？」<sup>5</sup> 母亲在道德上的失败很快地就反映在儿女心灵的黑暗上。敬畏神、顺服祂的确是母道最好的策略。

当我确知教会从前的一位青年陈弟兄意外过世后，我就要见他的父母。我想象他的母亲必定泪流满面…。但是我见到这位母亲时，我十分惊讶。从前我是从约伯记上读过太多遍约伯受苦时，所说的话：「赏赐的是耶和華，收取的也是耶和華。耶和華的名是应当称颂的。」(伯1.21b) 但是这一次我是从一个死了孩子的母亲口中听到这句话，委实不易。她有一个谦卑、平易近人的儿子，我也不必惊讶。在陈家的苦难中，我更深刻地明白了约伯记，因着约伯的顺服，整卷约伯记里有一位最痛苦的，那就是撒但，因为他在天上没有办法说服神，改变祂对祂所爱之约伯的信任与安排，他在地上也没有办法摇动约伯对他所爱之神之顺服与敬拜。陈弟兄的母亲之顺服，使他们一家在这一场属灵争战里，胜利在望，虽然付上了极其痛苦的代价。有一天，当盼望变成眼见时，他们在天上要何等地欢欣呢！

不怕母亲节了！

最后，让我们在母亲节的前夕，再一次聆听主在十字架上的话语、也是命令：「看你的母亲！」(约19.27) 我要跟大家分享一则感人的故事：我再也不怕过母亲节了：<sup>6</sup>

我从小就怕过母亲节，母亲节的歌也会叫我受不了；因为我的出生是一个谜，生下来一个月就被抛弃在台湾新竹火车站，幸好有新竹县宝山乡德兰中心收养了我。

---

<sup>5</sup> Larson, *Contemporary Illustrations*. #124.

<sup>6</sup> 这是台湾李家同博士所讲述的故事，他是教育家，也是一位很有影响力的天主教徒。

小时我缠着修女。她们念晚课，我就钻进圣餐台下玩，对她们做怪脸，累了就靠着修女睡着了。中心的孩子都是家逢变故，可是过年过节大多数孩子会有家人来探望，只有我连母亲是谁都不知道。因此，修女们对我特别疼爱。

我从小功课不错，修女找了义工做我的家教。教理化的是博士班学生，教英文的是教授，难怪我从小英文就很好。我学钢琴，四年级时已担任弥撒琴手。由于教会的熏陶，口齿清晰，常参加演讲比赛，并代表毕业生致答词。

可是我从来不参加母亲节的庆祝，从不弹母亲节的歌曲。我的母亲究竟是谁，看多了小说，就猜自己大概是个私生子，生父始乱终弃，年轻的母亲只好将我遗弃了。

大概我天资不错，加上家教的帮忙，顺利地考上国立成功大学土木系，半工半读完成学业。带大我的孙修女有时会来看我，同学们知道我的身世以后，都安慰我说修女们带大的人怪不得气质这么好。毕业那天，我唯一的亲人就是孙修女。

服兵役期间，我回德兰中心，孙修女说要和我谈一件极严肃的事。她拿出一个信封，内有两张车票，是塞在当年我被捡到时的衣服里面的。显然我母亲先从山里坐汽车到屏东市，再搭火车到新竹。火车票是慢车票，可见我的母亲是穷人。修女通常不追究弃婴的身世，可是她一直保留这两张车票。她观察我多年，看到我很稳重，可以处理这件事才给我。我的出生地是小山城，真要找出我的母亲，不是难事。

我不是一直想找到我的父母吗？这一刻却犹豫了。我现在活得好好的，有大学文凭，有一位论及婚嫁的女友，为什么还要走回一个完全陌生的过去呢？何况十有八九是不愉快的。孙修女却鼓励我去，不要让身世之谜成为我心中永远的阴影。

我终于踏上寻根之旅。我在山城终于找到了一笔资料：

一个男婴出生一个多月以后，家人就申报遗失，那日子正是我在新竹被捡到后的同一天！这就是我！不幸我的父母都去世了，尤其是母亲几个月前才去世的。我的妈妈一辈子在国中做工友，校长说她为人非常慈祥，但我的爸爸非常懒，只打些零工。零工不多，就靠妈妈过活。常借酒浇愁，醉了就打妈妈和哥哥。所以，哥哥在初二时离家出走，不知所终。

当校长知道我在北部的孤儿院长大时，她忽然激动起来，找出一个大信封，是我母亲去世后，在她枕边发现的，可见里面的东西一定很重要，她就留下来，等亲人来领。我颤抖地打开了这信封，里面全是从小城到德兰中心的来回车票，一套一套的，都保存得好好的。校长告诉我，每半年我的母亲会到北部去看一位亲戚，回来时心情就会很好。母亲后来还说服了一些有钱人捐了一百万台币，给一座天主教孤儿院。捐赠那一天，她也去了。

我想起来了，有一天德兰中心来了一辆大巴士，带来一批南部乡亲。他们捐了一张一百万元的支票给德兰中心。修女们感激之余，召集所有的孩子和他们合影，我正在打篮球，也老大不情愿地去了。在信封里也有这张照片！校长指出那位是我的母亲，她和我站得不远。更使我惊讶的是成功大学毕业纪念册上有我戴方帽的那一页，居然也被影印放在信封里。我的妈妈，虽然遗弃了我，仍然一直来看我，甚至参加了我的大学毕业典礼！

校长非常平静对我说，你应该感谢你的母视。她遗弃你是为了替你找一个更好生活环境。你如果留在山里，最多只是国中毕业后去城里打工，在我们这里从来没有人考得上国立大学的。

我忽然有一个冲动要弹琴。对着窗外的冬日夕阳弹母亲节的歌，我要让人知道，我不是孤儿：好心的修女们像母亲般地将我抚养大，更何况我的生母一直在关心我。我的禁忌消失了，我弹琴轻唱，校长和老师们也跟着我唱，琴声传出

十架七言释经讲道：春雷

了校园，充满了山谷里。这个塞满车票的信封使我再也不怕过母亲节了。

母爱点燃了那一个孤儿生命活力的火焰。更感谢神兴起许多经过救赎的母道，为她的儿女受属灵的生产之苦，好叫基督成形在儿女们的心里(加4.19)。它曾点燃了提摩太(提后1.5)，也点燃了你和我。让我们把母道生生不息地传递下去，建造神的家。

5/11/2003, 母亲节, MCCC  
3/19/2009, ver. 2.0, 更新月刊

## 祷告

### 母亲的爱(*A Mother's Love*)

<sup>1</sup>人生如浮云一瞬间就消失 留下极微小的痕迹  
所夸耀的美景在无限宇宙中 好像一朵花全凋谢  
\*惟有母亲所流眼泪 在我一生中最可贵  
每日为我罣心 每夜为我祈祷 使我痛苦中得安慰  
<sup>2</sup>追想在童年不知世上邪恶 睡在母亲的慈怀中  
今日我的母亲离开我到天上 但是我仍然要坚强  
<sup>3</sup>母亲的信仰我永远不忘记 是我软弱时的安慰  
当那日主再来领我到天城 那时要看见我母亲  
<sup>4</sup>当趁有今日当孝顺你父母 或者有一天无机会  
使父母在今世不为你心忧伤 不要仍然放荡犯罪

*A Mother's Love.* 无名氏(取自校园诗歌 II-263)

H. L. Gilmour, 1895

## 十架七言之四 神的痛苦

### 「我的神！我的神！为甚么离弃我？」

经文：马太福音27.45-46 (参可15.33-34, 路23.44-45a, 诗22篇)

诗歌：我每静念那十字架(*When I Survey the Wondrous Cross*)

#### 惊人的大黑暗

符类福音都告诉我们当主耶稣钉在十字架上时，从午正到申初发生了什么变化：遍地都黑暗了，连太阳都变黑了。绝不可能是日蚀，因为逾越节是在满月时，不可能有日蚀发生的。这一个黑暗乃是超自然的，我们应当记得第一个逾越节也是发生在大地上遭受黑暗之灾(十灾的第九灾)之时的。圣经形容那个黑暗「似乎是摸得着」的，而且有三天之久(出10.21-22)；那个黑暗是神审判埃及全地的征候。末了在第五碗的审判，也是黑暗的审判(启16.10)。耶和華的日子是「黑暗没有光明」的(摩4.13, 5.18, 20)。

「神就是光，在祂毫无黑暗。」(约壹1.5)然而当主钉在十架上受天父审判之时，父神掩面不看祂的儿子，因为祂的儿子此时满身担负着世人的罪孽，圣洁的神岂能看祂呢？黑暗不但说明了神的掩面、神的撤退，而且象征神公义忿怒无情的审判。

然而福音书这里的审判不是审判一般的罪人，而是审判神自己的儿子！神的儿子圣洁没有瑕疵，为什么要受到神的审判呢？圣经告诉我们：祂是「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约1.29b)；主耶稣自己也知道，「人子来...要舍命作多人的赎价」(可10.45)

；「神使那不知罪的替我们成为罪，好叫我们在祂里面成为神的义」(林后5.21)；当神子道成肉身时，祂就很清楚知道自己要用神给祂的身体，献给神作赎罪祭(来10.5-7)！新约关于这样经文的见证有许多。从午正到申初有三小时之久，福音的记载只有一句话，「遍地都黑暗了...日头变黑了。」(路23.44-45a) 神的羔羊在剪羊毛者的手下，当时黑暗笼罩大地，神公义的忿怒惟独落在耶稣的身上，而祂却默默无声承受着神的审判。

这一个黑暗不是别的，乃是地狱的审判。所不同的，这一个十字架上的地狱是在永远之子身上的审判，而将来的地狱则是在世人身上永远的审判！

### 神被神所弃绝！

耶稣在十架上有六小时，共讲了七句话。前三句话是在祂才钉十字架时说的，末了时祂又说了四句话。马太与马可只记载了十架七言第四言：「以利！以利！拉马撒巴各大尼？」(太27.46//可15.34) 其意思就是说：

我的神！我的神！为甚么离弃我？

这一句话好几位注释者都同声说，充满了奥秘，深不可测，不是人所能明了的。<sup>1</sup> 十字架上的后三小时是耶稣到世上来的最终目的，换句话说，也是最重要的时刻，祂来世上就是为完成救赎。所以在这六小时的末了，耶稣说：「成了！」(Τετέλεσται)，不是死

---

<sup>1</sup> Donald A. **Hagner**, *WBC (vol. 33B)-Matthew* (on Matt. 27.46), 845：「这是整个福音书的叙述里，最不能参透的奥秘之一。」J. C. **Ryle**也说：「在这一句话里有深奥的奥秘，不是凡人所能摸透的。」*Expository Thoughts on Matthew*. (BOT, 1986.) 394. William **Lane**: 「这是最难解释的经文之一。」Lane, *Mark*. NIC. 572. (可15.34注释。) 然而加尔文却说：「其解决是容易的。」**Calvin**, *A Harmony of the Gospels--Matthew, Mark and Luke. Calvin's NT Commentaries*. (Eerdmans, 1972.) 3:208. 他以感触(sense)与信心之分来处理第四言。显然加尔文的注释不若路德者来得深邃。

了、不是完了，乃是成了。什么成了？乃是救赎人类的大工程完成了。然而就在祂说「成了」之前，祂说：「以利！以利！拉马撒巴各大尼？」，这究竟是什么意思呢？三小时的黑暗，整个宇宙似乎都停住了，时间似乎也冻结了，神的忿怒落在神儿子的身上，而神子却默默无声。整个新约只告诉我们这一句话：「以利！以利！拉马撒巴各大尼？」

马丁·路德曾经默想主的受难的这一节经文，长时间不食不睡，整个人就像一具雕像，一动也不动地坐在椅子上。最后，他站起来了，好像从坟坑里走出来，惊奇地呼着说：「神被神所弃绝！谁能明了呢？」<sup>2</sup>

主耶稣真的被神弃绝了，这是一个事实。

我们常常爱读诗篇23篇，为什么？因为那的确是我们的经历：「我虽然行过死荫的幽谷，也不怕遭害，因为你与我同在；你的杖、你的竿，都安慰我。」我们愈在试炼中，神就愈加添祂属灵的同在。约瑟不就是这样吗？他被兄长们出卖，被丢到坑中、被卖到埃及、被他的女主人诬告；但是另一方面，我们却频频读到「耶和華与他同在」（创39.2, 3, 21）。神使他受苦，神却没有弃绝他。有的时候我们犯了罪、受到神的管教，那么神的同在是否就离我们而去了呢？未必。何西阿书6.1-3说得好：

6.1来吧，我们归向耶和華！祂撕裂我们，也必医治；祂打伤我们，也必缠裹。6.2过两天祂必使我们苏醒，第三天祂必使我们兴起，我们就在祂面前得以存活。6.3我们务要认识耶和華，竭力追求认识祂。祂出现确如晨光；祂必临到我们像甘雨，像滋润田地的春雨。

神虽然管教我们，但祂没有弃绝我们，像祂对待钉十架的耶稣那样。对于我们，耶稣的名字的确叫「以马内利」－神与人同在，

---

<sup>2</sup> F. W. Krummacher, *The Suffering Saviour*. 1854. ET: 1856. (Reprint by Moody Press, 1947.) 377.

而我们还是罪人呢。

但是对于那一位圣洁没有瑕疵的神子，祂从未犯过罪，却为我们的罪钉在十字架上，祂的身体要受何等的凌迟；不但如此，祂的灵魂要为着所承受的罪恶，感到万般地痛苦。对于身心双重的折磨，耶稣默默承受。但是最叫祂无法理解的，父神不再与祂同在了，而且向祂变脸、弃绝祂。主在受难前才对门徒说：「看哪，时候将到，且是已经到了，你们要分散，各归自己的地方去，留下我独自一人；其实我不是独自一人，因为有父与我同在。」(约16.32)然而到了钉十架最痛苦之时，连父的同在也不再有了！

雷蒙·布朗(Raymond E. Brown)注意到一点：「在此之前，耶稣未曾祷告神为神。」<sup>3</sup>主在客西马尼园还三次称呼神为「父」呢(太26.42)！主在十架上的最后一言又恢复为称神为「父」了(路23.46)。惟有在这短短的一刻，耶稣称神为「神」，而不用「父」之称呼。从这一小点，我们可以窥见主在那最痛苦的一刻，祂和父神的关系如何：祂完全没有感受到从永远到永远父子之间的那种亲昵。

这是何种的痛苦呢？不但是子被父所弃绝，也是父失去了子。我们的神是一位怎样的神？乃是一位三位一体的神，是一位三而一、一而三的神。祂是独一的真神，但祂同时又有三个不同的位格，父、子、灵。这三个位格又是紧密地联合在一起，祂们是绝对不可分的。祂们中间的每一位是完完全全的神，但一共有几位神呢？只有一位神，独一的神。因此，我们不可想象父神与子神分离的那种痛苦，乃是神性的痛苦，是非受造之神的痛苦，是非受造之神为了解决受造之物而有的痛苦。简而言之，这不是为着创造而有的苦难。神创造天地、人类，是一种喜悦，没有痛苦。这乃是为着救赎而有的苦难，这种苦难落在神的肩头上、沁

---

<sup>3</sup> Brown, *The Death of the Messiah*. 2:1046.

入神的心坎中。

神曾经蒙呼召亚伯拉罕，将「你的儿子、就是你独生的儿子、你所爱的以撒」当作燔祭献给神(创22.2)。要命的不是立刻献上，而是走上三天的路程才献上。我们都知道整个故事的结局如何，神不过是在试验亚伯拉罕有无绝对顺服神的信心。亚伯拉罕有三天之久经历他失去爱子的痛苦，这件事却透露了两千年后发生在加略山的故事：天上父神的丧子之痛！<sup>4</sup>

如果神必须是一位三而一的神，那么容我大胆地说，从永远到永远，曾经有过一个时辰，圣父与圣子几乎分离了！神几乎不再是神了！神失去祂自己的儿子，神被神所弃绝，神将祂自己撕裂了，乃是为了救赎我们。不但耶稣舍了祂自己来救我们，三而一的神也舍了祂自己到一个地步，祂几乎已经不再是祂自己了！「神被神所弃绝！谁能明了呢？」

### 为什么为什么？

耶稣的呼号说明了祂心中是何等的伤痛！为什么要有如此的锥心之痛呢？中世纪伟大的神学家圣安瑟伦(St. Anselm of Canterbury, c. 1033~1109)曾给过一个很能叫我们满意的答案。他说，罪的大小不在于所犯之罪的大小，而在于得罪的对象是谁。当人类犯罪时，所得罪者主要是神，罪就无可自赎了。因此必须要有那位永远之神子，来偿付赎价。这个救赎的道理，耶稣清楚明白了，早在祂十二岁时，祂就明白祂要以祂天父的事为念(路2.49)。祂四度告诉祂的门徒祂要上耶路撒冷去钉十字架！<sup>5</sup>而在客西马尼园，祂曾三度求父撒去那十架苦杯，可是最后祂清楚知道父的旨意如何，祂也顺服父喝下十架苦杯。换句话说，祂很清楚知道「为什么」。

---

<sup>4</sup> 雅各则经历丧失约瑟之痛长达22年！（约瑟17岁被卖到39岁与父团圆。）

<sup>5</sup> 第一次，耶稣微行合参，#98；第二次，#102；第三次，#143；末次，#168(太26.1-2)。

可是主现在向神说「为什么」，是否祂的信心动摇了？主的第四言很清楚有两端界限指标：祂坦诚表达了祂失去了父神的同在，但祂仍旧持守住祂向神的信心、肯定神是「我的神」。祂的信心没有动摇。这一个「为什么」是祂面对神的畏惧(horror)，与向着神的哀求(lamentation)。最好的解答是主所引用的诗篇22篇；初代的教父特土良(Tertullian, c. 160/170~c. 215/220)说得好：「诗22篇包括了基督的整个的受难。」<sup>6</sup>

诗篇22.6说，主此时是虫、不是人，乃是里外满被罪恶的虫！祂在圣洁之父面前，自惭形秽。有限的人遇见无限公义圣洁的神，都要觉得何等地畏惧，况且是有罪之人呢！主感受到父的离弃，祂问神「为什么」；<sup>7</sup>但另一方面，主又知道祂钉十字架有一个神圣的目的，乃是恢复「以色列的赞美」为神的宝座(诗22.3b)！司布真讲得好：「你们岂没有在这里一瞥主的永远旨意和祂秘密的喜乐源头吗？那个为什么乃是镶着银边的黑云！」<sup>8</sup>

其次，主的「为什么」说出了祂向父的哀求。主在诗篇22.11, 19a, 19b, 20, 21那里，连续地向神哀求，到了22.21b，祂终于得到神的回应：「你已经应允我！」这就是约翰福音19.30a的「成了」。

## 十架下的回应

面对主在十架上最神圣的话语，我们的回应是什么？

### 感谢救赎

第一，感谢主所完成的救赎。监狱团契的负责人寇尔森有一

---

<sup>6</sup> John A. Broadus, *Commentary on Matthew*. (1886; reprint, Kregel, 1990.) 574.

<sup>7</sup> 加尔文说，那一个「惊恐...足以吞蚀全人类一百遍以上。」*Calvin's NT Commentaries*. 3:208.

<sup>8</sup> Edited by Lance Wubbles, *Charles Spurgeon: the Power of the Cross of Christ*. (Emerald Books, 1995.) 112.

次到巴西的圣荷西(São José dos Campos)的监狱参观、访问。这是个很有名的监狱，被称为「修玛以塔」，它的再犯率只有4%，相对于巴西一般者为75%。「修玛以塔」(Humaita)有730名犯人，可是却只有两名全职管理员，其他工作都由受刑人自由选择承担。每两个囚犯成为一个小组，彼此负责。每个主日全体囚犯都参加主日崇拜，周间有两个晚上还有圣经学习课程。这个「修玛以塔」监狱，外表看起来与一般普通监狱没两样，里面草木扶疏，就像一间学校。每一间狱室窗明几净，每一个受刑人都面带微笑。当寇尔森一行人参观到最后，接待的领班说：「待会将看到他们的『单独酷刑室』」。经过长长的走廊，他再次强调：「这间『单独酷刑室』很久没使用了，里面只有一个囚犯。」领班把钥匙插入大铁门，突然停下问：「你们真的要看吗？」终于，领班慢慢打开了铁门，呈现在眼前的，是一具囚犯们用手雕刻，精美硕大的十字架，以及挂在上面的死刑犯－耶稣。「祂在为我们所有的罪犯受刑坐牢。」领班哽咽地说，「监狱里所有的犯人入监以后，都要来这个特别的酷刑室。凡是看过那位为他们受刑坐牢者，几乎整个人都改变了。」江山易改，本性难移。但是他们在这间酷刑室里，看过那位代他们受刑坐牢的耶稣以后，良心没有不大受震撼而澈底改变的。

主耶稣钉在十字架上之时，已经一次永远地「定罪了罪」(罗8.3)、「除掉了人的罪」(约壹3.5)、「败坏了那掌死权的，就是魔鬼」(来2.14)、「除灭魔鬼的作为」(约壹3.8)、并将世界钉死在十字架上(加6.14)。我们的仇敌－罪恶、魔鬼、世俗，主在十架上一次永远地都对付了、得胜了，因此，我们得以在基督里成为新造(林后5.17)。

神的儿女是真的感谢神的儿子所完成的救赎吗？未必。属人的智慧总是要做些什么，以为主在十架上所完成的救赎有所不完全。譬如说，有人要给基督徒赶鬼，因为那人乱发热心，以为那基督徒的软弱是因为在他里面，有鬼魔的内住、霸占，必须赶出去，才算是恢复了神在那人身上的主权。有的人认为，基督徒信

主归正了还不够，还得除去他的祖先因拜偶像等给他的家族、所带来的咒诅。他们似乎认为主在十字架上的救赎有未竟之功，要他们来进一步地弥补完全。

然而约翰壹书3.5的「除掉」与3.8的「除灭」两个希腊文动词时式都是过去式，强调这动作是一次永远完成的：

神我们感谢你 为你儿子的血  
靠它我们被称为义 靠它我们得捷  
大胜地狱死亡黑暗势力  
毋需两次争战 不留一个仇敌<sup>9</sup>

因此，我们感谢神所完成的完全的救赎。

恨恶罪恶

第二，恨恶罪恶、过圣洁的生活。是谁将主钉死在十字架上的？乃是你我的罪。我们怎么忍心再犯罪，叫主再痛苦呢？主赦免我们的罪，我们感恩。可是当我们知道：主的赦罪不是单凭着祂的大爱，乃是有一位代罪者要为我们所犯的罪、付上罪债给我们所得罪的神。我们需要来到十字架之下，看看那一位为我们忍受罪刑者所受的痛苦，我们才会恨罪恨到像神那样地恨罪。父神恨罪恨到一个地步，当祂的爱子担负着人的罪孽时，祂宁可弃绝祂的爱子！我们也应该那样地恨罪。

罪恶的丑陋和它的真面目，惟独在十字架上完全被暴露出来。当我们听到神儿子在十字架上的哀号时，我们岂不当恨恶罪恶、弃绝罪恶，定意过一个圣洁的生活吗？这样，我们「依着神的意思忧愁，从此就生出何等的殷勤、自诉、自恨、恐惧、想念、热心、责罚。在这一切事上，...都表明自己是洁净的。」(林后7.11)这是因为耶稣基督钉十字架已经活划在[我]们眼前，我们就

---

<sup>9</sup> 诗歌Horatius Bonar (1808~1889), *No Blood, No Altar Now* (中译：没有血没有坛)的第二节。选自圣徒诗歌第25首。

不再被罪迷惑了(加3.1)。

为主而活

第三，为主而活。「祂为我死、我为祂活。」传说中，这是巴拉巴出狱后一生的标语。他是主钉在十字架第一个、也是直接的受益者。彼拉多问群众，「你们要巴拉巴，还是耶稣？」群众选择了巴拉巴。当巴拉巴莫名其妙地被释放出来了以后，看见了那一位背十字架的耶稣，行走在忧伤道时，他就明白为什么他得着释放了。基督的爱激励了他，叫他不为自己而活，乃为替他死而复活的祂活着(参林后5.14-15)。

使徒约翰是十二使徒中惟一跟主跟到了十字架之下，并亲眼看见主受死的。他因此见证：「神...差祂的儿子为我们的罪作了挽回祭，这就是爱了。」(约壹4.10) 他一生就住在神的爱中，成为爱的使徒，为神而活。

我一出来做传道人时，就服事过一位长老，他的人生已经走到了最末一段了。他告诉我说，他在二十多岁时，病重被医院放在太平间外等死，但是教会的长老来探访这位才刚到台北的弟兄，就为他接手祷告。神奇妙地医治了他，他又活了四十年。主医治他以后，他作了一个一生最上算的决定，将自己奉献给主、为主所用。因此当他心中知道主召他回天家的时候到了之时，回顾一生，他最感谢神的就是他能够为主而活。我们若跟主跟到了十字架之下，这是我们惟一的、也是最荣耀的抉择。但愿我们都为主而活，来回应主的钉十架之大爱。

12/1/2002, 主日, MCCC

## 祷告

我每静念那十字架

*(When I Survey the Wondrous Cross)*

<sup>1</sup> 我每静念那十字架 并主如何在上受熬  
我就不禁浑忘身家 鄙视从前所有倨傲

十架七言释经讲道：春雷

<sup>2</sup>愿主禁我别有所夸 除了基督的十字架  
前所珍爱虚空荣华 今为祂血情愿丢下  
<sup>3</sup>看从祂头祂脚祂手 忧情慈爱和血而流  
那有爱忧如此相遭 荆棘编成如此冕旒  
<sup>4</sup>看祂全身满被水血 如同穿上朱红衣饰  
因此我与世界断绝 世界向我也像已死  
<sup>5</sup>假若宇宙都归我手 尽以奉主仍觉不够  
爱既如此奇妙深厚 当得我心我命所有

*When I Survey the Wondrous Cross.* Isaac Watts 1707, 1709

HAMBURG L.M. Gregorian Chant

Arr. by Lowell Mason, 1824

## 十架七言之五 我的恐惧全消失了 「我渴了！」

经文：约翰福音19.28-29 (参太27.47-49//可15.35-36//路23.36-37)

诗歌：主活(*He Lives*)

### 十架的奥秘

1996年十二月的一个清晨，聂森颂(Bernard Nathanson)医生在纽约市圣派崔克(St. Patrick)主教座堂居然要受洗成为基督徒了，他是1973年堕胎合法化法案的催生大将，他悔改归向基督了，这是震撼人心的一刻。聂森颂说，「当我跪在圣坛前的那一刻，...我的恐惧全消失了，我体验到完全的恩典。」那一天是聂森颂个人的复活节。

耶稣受难的那一天在十字架上一共钉了约有六个小时。福音书记载，从午正到申初，就是从中午十二点到下午三点，遍地都黑暗了(太27.45，可15.33)。公义的父亲在祂的儿子身上，无情地审判世人的罪孽。看哪，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所说的就是这幅画面。耶稣在剪羊毛者的手下默默无声。关于耶稣钉十字架的奥秘，反而我们要从诗篇22篇等，可以获得更多的启示。

### 罪债怎么还？

罗马书3.25-26也透露一些那三小时的奥秘：

神设立耶稣作挽回祭，是凭着耶稣的血，借着人的信，要显明神的义。因为祂用忍耐的心，宽容人先时所犯的罪，好在

今时显明祂的义，使人知道祂自己为义，也称信耶稣的人为义。

中世纪大神学家安瑟伦曾思索一个难题，人的罪要如何才能从神那里得到解决。最后，他的答案是这样的：罪的可怕不只在于所犯之罪的大小，更在于所得罪之对象的大小。所有的罪最终都得罪了神，所以，我们可以说，无论大罪还是小罪，由于它得罪了一位无限的神，所以它的赎价就是无限的。那么，要怎样清偿无限的罪债呢？假如有限的人可以担负罪债到永远，或许他可以清偿他的无限的罪债；其实这就是地狱永远的审判了。但是还有一种解套，就是永远之子、亦即无限的神自己来替我们清偿。因为永远之子可以在有限的时间里，清偿我们无限的罪债！

### 从地狱走出！

这正是我们在十字架上所看到宇宙中最惊人的恩典：永远之子走上十字架，三小时之久，在父神公义的审判之下，为我们的罪受到公义的审判，清偿了罪债。约翰福音19.28的「这事」，应该指的是19.25-27的第三言。十架上共有七言，前三言发生在早上九点到午正。从午正到申初的三小时，福音书只有一句话就带过去了：「遍地都黑暗了。」到了申初时，耶稣在十字架上发出了祂受审、被公义之神弃绝的哀号：「以利、以利，拉马撒巴各大尼。就是说，我的神、我的神，为甚么离弃我？」（太27.46，引自诗22.1）弥赛亚借着诗篇22.6a说出自己的感受：「但我是虫、不是人！」哥林多后书5.21所说的「神使那无罪的，替我们成为罪」，正是这一幅图画。

许多文艺复兴时期晚期的绘画栩栩如生在表达这一位钉在十字架上的基督，正如保罗所说的，在不信的人看来是软弱、愚拙的，但祂却是神的智慧与能力的彰显（林前1.18-25）。让我引用一些诗歌，来描述那一位被神所弃绝的人吧。这是圣伯纳多的诗歌，主你圣首满伤迹：

主你圣首满伤迹 忧羞使你头垂

你的冠冕是荆棘 蔑视辱骂四围  
何等苍白的脸面 滥被凌辱摧毁  
从前发光的荣颜 如今何等憔悴

还有以撒·华滋的诗歌，我每静念那十字架：

看从袖头袖脚袖手 忧情慈爱和血而流  
那有爱忧如此相遭 荆棘编成如此冕旒  
看袖全身满被水血 如同穿上朱红衣饰  
因此我与世界断绝 世界向我也像已死

什么时候你明白了耶稣所受的一切都是为你，什么时候你就悔改归正了，这是神白白的恩典。

约翰福音19.28说，「耶稣知道各样的事已经成了。」什么样的事呢？乃是耶稣来到地上所要做的救赎的事，已经成了。那最可怕的三小时已经过去，那叫什么？那叫地狱！神在耶稣身上所施行的乃是永远的审判，是地狱的审判，其结果是第二次的死，就人与神永远分离。19.28的耶稣，就是发出「我的神、我的神，为甚么离弃我？」的耶稣，此时身上所负载的，乃是永远的死亡！永远审判的不可承受之重，都压在耶稣身上了。以赛亚在异象中看到，就说：

我们却以为袖受责罚，被神击打苦待了。...耶和華使我们众人的罪孽都归在袖身上。...耶和華却定意将袖压伤，使袖受痛苦...。(赛53.4b, 6b, 10a)

当初，神是怎样警告亚当的？耶和華神说，「只是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你不可吃，因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创2.17) 主在十字架上替我们代尝死味。永远之子用了三小时的时间，将罪人的罪孽尝尽了，或说，神在袖的身上——地量过我们的罪孽，并且加以审判。那时，神的公义终于显明了。以往，神是宽容、忍耐、不监察(罗2.4, 3.25, 徒17.30)，可以说公义不显明，可是在耶稣受难的那一天，父神从来没有这样痛快淋漓地审判过罪恶，审判到一个地步，连撒但都哑口无言了。神的公义显明了，世

人知道神是公义的了；当时行刑的百夫长怎么回应的？他说，「这真是个义人。」(路23.47)神的公义由耶稣反映出来了。

从某一层意义来说，这正是耶稣从地狱走出来，又回到了世界。这时，祂才说，「我渴了！」<sup>1</sup>

### 最后一小步

耶稣死了没有？死了，当然死了，因为祂已经在十字架上担负众人的罪孽，祂已经与父神隔绝了，祂不但是死了，而且是永远地死了！祂就是一个活地狱！天父对祂已经弃绝了。但是约翰福音19.28说，耶稣决心要继续走完祂救赎的最后一步，那就是进入身体的死亡。

身体的死亡

约翰福音19.28b说：「为要使经上的话应验，就说，我渴了。」第28节开头时说，「各样的事已经成了」，现在又说「为要使经上的话应验」，你只要稍微往下读，就知道这个应验是指在祂澈底死亡之时，所完成的救赎大工。

耶稣十分清楚祂所走的每一步路，都是在应验神的话。约翰福音5.39说，「给我作见证的，就是这经。」我们在福音书里经常读这样的话：「这就应验了经上的话...。」<sup>2</sup>我们只要稍微往前看约翰福音19.24，就知道耶稣真是活在诗篇22篇的世界里。现在为了这最后的一步之成全与应验，耶稣就说，「我渴了。」这

---

<sup>1</sup> Klaas Schilder, *Christ Crucified*. 3<sup>rd</sup> ed. 1930. ET: translated by Henry Zylstra, 1940. (Reprint by Klock and Klock, 1978.) 429. Lenten Trilogy. 原是荷兰文作品，总题为*Christus in zijn lijden*。有三册，此为第三册。

<sup>2</sup> 用中文「应验」一词来看，太10次、可1次、路6次、约11次。约19.28的话要解释成说，为了使诗22.14-15或69.21的话应验，耶稣就说「我渴了」云云。这里的应验可以是、也应该是指着救赎大工完成之应验，而说「我渴了」则是迈向这最后一步所说的话。所以，诠释「我渴了」不必被诗69.21所说的渴了而喝醋的话所拘束。

是什么意思呢？

顺服的极致

我们知道主钉十字架时，周围的人有两次给祂东西喝。第一次是喝苦胆和没药调和的酒，主拒绝了，祂不愿接受任何的麻醉。减轻任何的痛苦，就使救赎的大工失败了。但是此时祂却主动地说，「我渴了。」解开这句话意义的钥匙，是在客西马尼园。<sup>3</sup> 诸位记得耶稣在那里怎样三次向父祷告？「父阿，你若愿意，就把这杯撤去。然而不要成就我的意思，只要成就你的意思。」(路22.42) 当耶稣在客西马尼园祷告完了，彼得挥刀保护耶稣拒捕时，主对他说，「收刀入鞘罢！我父所给我的那杯，我岂可不喝呢？」(约18.11)

现在主对行刑的兵丁说，「我渴了」，祂的意思就是说，我要喝尽十架苦杯最后的一滴苦难，即进入身体的死亡。十字架的意义只有一个，那就是顺服神的旨意，使徒诠释客西马尼，就说神的儿子耶稣在那里「因所受的苦难学了顺从」(来5.8)，而主的钉十字架所显示出来的不过就是「顺服」而已，罗马书5.19说：「因一人的顺从，众人也成为义了。」现在耶稣说，祂不但「存心顺服」，而且祂要「顺服以至于死，且死在十字架上。」(腓2.8)<sup>4</sup>

有人用诗篇22.14-15来刻划钉十字架的耶稣：<sup>5</sup>

我如水被倒出来，  
我的骨头都脱了节；  
我心在我里面，

---

<sup>3</sup> Brown, *The Death of the Messiah*. 2:1069-1078. 他以为诗69.21才是第二个考量。

<sup>4</sup> D. A Carson, *The Gospel According to John*. (Eerdmans, 1991.) 618-20. 亦见 Schilder, *Christ Crucified*. 432.

<sup>5</sup> Brown, *The Death of the Messiah*. 2:1073.

如蜡镕化。

我的精力枯干，如同瓦片，  
我的舌头贴在我牙 上；  
你将我安置在死地的尘土中。

因此，主的干渴是十分自然身体的反应。然而，我们读经时应当注意，主的话是极其属灵的。主的渴是表明祂甘心乐意喝下父所赐的十架苦杯，说明祂对神旨意的拥抱与欢迎。祂渴慕喝下苦杯。约翰福音10.17-18明确地表明这层意思：

我父爱我，因我将命舍去，好再取回来。没有人夺我的命去，是我自己舍的。我有权柄舍了，也有权柄取回来。这是我从我父所受的命令。

顺服父神的旨意是耶稣意志的表达。没有人可以夺走神的儿子的生命，乃是祂甘心乐意舍下的。当主说「我渴了」，等于主说：「我要用我的权柄将命舍去。」

逾越节羔羊

学者雷蒙·布朗(Raymond E. Brown)特别注意「牛膝草」的含意(出12.22，来9.19)。他在约翰福音19.28-29这里看到的，是神用逾越节的羔羊之血与我们立约的图画。神的儿子迫切地要成就这一个恩约，祂牺牲了自己，叫我们因此可以与祂和好。在圣经上，「牛膝草」(王上4.33)代表最微小的植物，其实它象征着信心。

人能给主的是什麼？诗篇69.21可以告诉我们约翰福音19.29的醋酒有何涵意：

他们拿苦胆给我当食物，  
我渴了，他们拿醋给我喝。<sup>6</sup>

---

<sup>6</sup> 布朗说诗69.21本节的两行同义平行句即见醋酒和苦胆一样，不怀好意。见Brown, *The Gospel According to John, I-XII*. Anchor Bible. (Doubleday, 1966.) 927.

诗篇69篇的上下文一看就很清楚，兵丁们给主喝醋酒时，并不怀好意，整个背景是人对主的讥诮。其实对观福音的三处经文也反映这一点：马太和马可说，旁观者(应是兵丁)在看主的好戏，看传说中的末日先知以利亚，来不来救祂(太27.47//可15.35)。路加说，兵丁戏弄主说，犹太人的王救自己吧(路23.37)。这一些背景更突显主真是神的羔羊，顺服父神来拯救世人的。

救赎成功了

约翰福音19.29的「我渴了」是一小步，过了这一小步，即耶稣尝了那醋酒，主就进入身体的死亡－这是一大步。神的儿子真的把生命舍了。罪的结果就死，现在主真的死了。第30节描述主的死亡。主所说的「成了」是宣告救赎之工今已完成了。

有一件奇妙的事发生了，那就是主的最后一句话，记载在路加福音23.46，祂对神的称呼又恢复为「父阿...」。这是福音的奥秘，我们或许可以用腓立比书2.8-9的转折加以诠释。神子在2.8以前都是主动地一直迈向十字架，以至于死亡；但是从2.9起，却是被动语态的，换言之，父神使主进入了复活的状态了。所以，当主走上那最重要的一小步，进入身体的死亡时，这是祂主动顺服之极致，但这也是祂与父神之间交通恢复的关键时刻。祂的第七言是对父神说的，这代表父子之间的沟通又恢复了，不是迟至当神子复活之时，而是早在神子进入身体死亡之时！

## 地狱的警告

其实耶稣所说的「我渴了！」也反映了地狱的干渴。<sup>7</sup> 诗篇22.14-15形容主的受苦，其身体的干渴可想而知。圣经上很少讲到地狱。地狱几乎可以说是在新约里才有的启示，虽然旧约提及阴间。新约讲到地狱者不是别人，正是耶稣本人。地狱其实还没有出现，那是永世大审判以后才有的。主所讲的路加福音第16章

---

其实不见得，苦胆调和的酒并无恶意。主的拒绝有其神学之原因。

<sup>7</sup> R. C. Ryle, *Expository Thoughts on John*. (1869. Reprint by BOT, 1987.) 359.

有关财主和拉撒路的故事，在第24节所形容的痛苦在将来的火湖里，是一种身体的痛苦。马可福音9.48形容在那里：虫 [= 人里面的罪] 是不死的，火 [= 神的公义审判之火] 是不灭的。而且这种痛苦最可怕之处在于它是永永远远的。

地狱与神 - 生命之源 - 完全隔绝了，不再有交通。不但没有救赎的恩典，连今日有的普遍恩典也没有了。有一位不相信有神的朋友和基督徒之间，有这么样的一段辩驳：

问：神是否是无所不在的？

答：当然。

问：那么，在地狱里也有神的同在了。

答：不错。

问：那么地狱就没有那可怕了！？

答：那你错了。那个同在不是恩典之神的同在，而是在神的公义圣洁的审判之下，只见神的忿怒与严厉之脸面(参诗91.7-9, 11)。神慈爱的脸已掩面不顾了。

这正是在十字架上替我们受罪的耶稣之痛苦，祂发现祂被神弃绝了。这是地狱的痛苦，因此主觉得极其干渴，祂说出了祂的感受：「我渴了！」

现在，主说过「我渴了」，就要进入身体的死亡。不要忘了约翰福音10.17-18的话：主还「有权柄取回来」，这是复活之福音。

路加福音16章提供给我们圣经罕见有关地狱之信息。人之将死，其言也真。人之既死，其言更真。这就是财主从阴间传送出来的信息：不要来。古往未来只有一位曾经死过而又走出来的，那就是耶稣。祂的「我渴了」是现身说法。

### 聂森颂故事

聂森颂(Bernard Nathanson)医生为一个怀孕约九周的女人堕胎，手术结束后，一团血淋淋的胚胎已被取出。他表现得蛮不在乎。他对那女人说：「一切都很顺利。」任何旁观的人绝不会猜

到，方才手术台上的女人正是他的情妇，也就是说，他刚才拿掉的正是自己的孩子！<sup>8</sup>

1960年代中期的聂森颂非常卖力地争取堕胎合法化。不错，贫穷的女人常为了堕胎而冒着生命的危险，甚至有人因此而死亡。这种社会现象促使聂森颂极力鼓吹堕胎合法化。1969年他和雷德(Lawrence Lader)共同创立「全国堕胎权行动联盟」，他们把堕胎定义为「女性议题」，并将天主教会妖魔化，指控他们对女性问题太过迟钝。

1970年，纽约废除堕胎法。1973年，罗诉韦德法案(*Roe vs. Wade*)促使全国堕胎合法化。之后，聂森颂改行了，基本上仍为照顾婴儿。那时候，超音波扫描器诞生了，他看到胎儿一颗跳动的的心脏，甚至可以看到四个心室与心房，和心脏的大血管。他还可以看见胎儿的前额、眼睛和嘴巴、握在脸前的两手，和所有的指头。

聂森颂发现他已经用「婴儿」取代「胚胎」这个词了。他知道了受精卵增殖到四个细胞时，就成为可以自理的生命体；第十八天开始有心跳；第六周，主要的器官系统已经成形了；第十二周以后，就不再有新的架构出现，只是不断地长大，甚至可以离开母体而生存。这些知识给他带来极大的冲击，他感到一阵寒栗，他亲手肢解了多少人命？

不久之后，他认定人类的生命从受孕的那一刻起，就存在了。他在新英格兰医学期刊上承认他曾杀死六万个胎儿。他的文章引起热烈的论战，舆论迫使他更深入地思考堕胎的伦理问题。他在1979年出版的堕胎的美国(*Aborting America*)一书后，就停止做堕胎手术了。超音波科技使他看到最脆弱的一群人－未出生的胎儿。

---

<sup>8</sup> 这个故事取自Chuck Colson, etc., *How Now Shall We Live* (Tyndale, 1999; 中译：寇尔森，世界观的故事。)

有一天，聂森颂突发奇想：他请同事在做堕胎手术时，用超音波仪器将整个过程的胎儿实况，录影下来。当他亲眼看见娇小的胎儿被肢解时，他震惊不已。胎儿没命地扭动身体，设法摆脱抽吸器。那个十二周大的胎儿，已被摧残得惨不忍睹，却仍然做最后的挣扎，张大嘴巴，看来像在恐惧与痛苦中嘶喊。聂森颂把这份录影制成影片无声的呐喊(*The Silent Scream*, 1985)；他以为不需要提出任何神学立场，实况足以迫使拥护堕胎人士承认：堕胎就是杀人。

在这同时，一股内在的「无声的呐喊」开始在他的心头涌现。从小他的父亲教育他信奉物唯主义，绝对不要让任何人挡住你的出路。错误的人生观曾经使他亲自把自己的两个孩子堕掉，也结束掉三次婚姻。六万次的堕胎记录成为他心头上沉重的包袱，面对自己邪恶的本相，那种体认挥之不去。他整个人崩溃了。1980年代末期，他不时想自杀，往往清晨四、五点从恶梦中惊醒时，就被某种莫名的恐惧勒住。

他求助于「忏悔录文学」，奥古斯丁、祁克果、田立克、尼布林和杜斯妥也夫斯基的作品，都描写灵魂深处的痛苦：

你的美吸引我来亲近你...我一点儿都不怀疑，你就是我想要紧紧抓住的那一位，只是...我的内在是分裂的自我矛盾。(奥古斯丁，忏悔录)

聂森颂写下自己的心路历程：「我感到罪的担子愈来愈沉重，愈来愈迫切，我很怕我得拖着这沉重的道德包袱进入另一个世界。」

1989年在纽约市一次反堕胎的游行集会，使他终于冲破自我防线。他观察到那些基督徒面对反对的压力，有一种超脱世俗的平安，而他们的「坚定的爱和祷告，令我惊奇。」那幅爱的画面深深印在他心里，他开始「认真地考虑信仰神的这回事...这还是长大以来的第一遭。」

1993年，他关掉诊所去研究生物伦理学。他自问：他怎能朝见一位公义的神呢？人怎样可以亲身体会到赦免呢？他自己如何

能脱离死亡呢？有时在清晨寤寐之间，他感到自己置身地狱，那里挂着一个牌子「只进不出」，他提心吊胆，注定该死的他还有任何的希望吗？

1996年底，聂森颂终于得救了。只有那位说「我渴了」的救主，知道地狱之干渴，拯救了他；只有说「我渴了」的耶稣，在十架上背负他心中多年沉重的罪担，带给了他复活的盼望。他在耶稣身上找到了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那天受洗时，他说，「当我跪在圣坛前的那一刻...我的恐惧全消失了，我体验到完全的恩典。」那一天是聂森颂的复活节。

朋友，你的复活节呢？

4/12/2009, 复活节, MCCC

## 祷告

### 主活(*He Lives*)

<sup>1</sup> 我所事奉复活主 祂仍活于此世  
我知祂仍然活着 无论人如何说  
我见祂的施恩手 又闻祂安慰声  
每次当我需祂时 祂必来临  
\*主活主活 祂今仍然活着  
与我交谈与我同行 生命窄路同过  
主活主活 救恩临到万民  
你问我怎知主活着 因祂活在我心  
<sup>2</sup> 纷乱世事围绕中 我见祂的慈容  
虽然我心感疲倦 但永不会失望  
一切狂怒风潮中 我知主正引领  
直到那日祂显现 至终降临  
<sup>3</sup> 欢欣欢欣众圣徒 扬起你声歌唱  
哈利路亚声响亮 永归基督我王  
祂是寻求者希望 是寻得者力量  
再无人如此像祂 如此善良

十架七言释经讲道：春雷

*He Lives.* Alfred H. Ackley, 1933

ACKLEY Irregular Ref. Alfred H. Ackley, 1933

## 十架七言之六 人类命运的关键时刻

### 「成了！」

经文：约翰福音19.30a (参可15.37, 39, 太27.50, 路23.46)

诗歌：幔子裂开(*The Veil Is Rent*)

#### 最短的话语

「成了」是十架七言的第六言，也是最短的一句。<sup>1</sup> 克鲁马赫(F. W. Krummacher, 1796~1868)说：「这话是自有世界以来所说过最伟大、最重要的话。」<sup>2</sup> 我们再回忆一下主在十字架上的事迹。从午正到申初，遍地都黑暗了，因为公义的神在祂儿子的身上严厉地审判世人的罪，到一个地步，祂弃绝了祂的儿子。因此，在申初时，主在十架上呼喊说：「神啊！神啊！你为什么离弃我？」这是第四言。哀恸归哀恸，主仍是顺服父神以至于死。那三小时的黑暗象征着神永远的审判，主代替罪人接受地狱般的审判。那是第二次的死，即神人永远的分离。主的呼号正说

---

<sup>1</sup> Τετέλεσται (ind, pft, pass. of τελέω x 26)一字，BDAG以为有三种意思：(1) to complete an activity or process, *bring to an end, finish, complete*; (2) to carry out an obligation or demand, *carry out, accomplish, perform, fulfill, keep*; (3) to pay what is due, *pay*. 第三种用法见罗13.6, 太17.24。至于约19.28, 30两处，BDAG以为属第一种意思，而注释家多有以为在此是前两种的意思都有，而且以第二种意思为主。

<sup>2</sup> Krummacher, *The Suffering Saviour*. 396.

出了祂在十架上最大的痛苦－子与父分离的痛苦，这也是马丁·路德所说的「神被神所弃绝」的奥秘。<sup>3</sup>

因为主是永远之子，只消三小时就经历了永远的痛苦，主透澈地经历了第二次的死。约翰福音19:28说，「这事以后，耶稣知道所有的事已经成了，为要使经上的话应验，就说：『我渴了。』」耶稣此时正是那一只逾越节的羔羊，祂已在十字架上完成了救赎。耶稣知道救赎已经完成了，在祂说出了「我渴了！」，喝了那苦杯，准备顺服至死以后，祂就宣告救赎的大工「成了」！莱尔(J. C. Ryle, 1816~1900)说，这话「深不可测」。<sup>4</sup>

### 太不可思议

主说「成了」的时候，在人来看，是一事无成。主耶稣大约是在祂三十岁的时候，出来事奉神；祂服事了约有三年半。祂行了许多的神迹奇事，吸引了许多百姓的注意，他们在思想，祂是否就是那位要来的弥赛亚。但是天然人不明白神的心意，当主耶稣愈是向他们启示神救赎的旨意时，跟随祂的人就愈来愈少！

主最后一次进耶路撒冷城时，还有不少人呼喊说着，「和散那归于大卫的子孙，奉主名来的是应当称颂的。」(太21:9)可是过不了几天，主却被祂自己的门徒犹大出卖了，当祂被官府捉拿时，门徒们都逃跑了，连大使徒彼得也三次否认祂。当彼拉多审判主时，犹太人群众漏夜在审判厅外喊着说「钉祂十字架！钉祂十字架！」路加福音23:23告诉我们，「他们大声催逼彼拉多，求他把耶稣钉在十字架上。他们的声音就得了胜。」当主耶稣钉在十字架上之时，只剩下几位爱主的姊妹和约翰，跟到了十字架之下；然而他们还不明白复活的盼望呢。这种光景和祂行五饼二鱼神迹之时的盛况空前，不可同日而语。就当主耶稣快要断气之前，祂居然说出「成了」！这实在是匪夷所思。

---

<sup>3</sup> Krummacher, *The Suffering Saviour*. 377.

<sup>4</sup> R. C. Ryle, *Expository Thoughts on John*. (1869. Reprint by BOT, 1987.) 354.

十架七言之六 人类命运的关键时刻

约翰福音19.30a说, 「耶稣...就说, 『成了』!」这一个字究竟有什么深刻的含意呢? 主说出这一个字时, 祂是用怎样的腔调说出呢? 是临终的呢喃之语, 还是大声宣告呢? 在马可福音15.37, 39, 马太福音27.50和路加福音23.46的平行经文对照之下, 第六言和第七言是连续的, 我们有太充份的理由说, 两言都是主临终时的「大声喊叫」。<sup>5</sup>

十架第六言和第七言的对照经文

| 太27.50                | 可15.37, 39  | 路23.46                        | 约19.30                             |
|-----------------------|---|-------------------------------|------------------------------------|
| <sup>50</sup> 耶稣又大声喊叫 | <sup>37</sup> 耶稣大声喊叫,                                   | <sup>46</sup> 耶稣大声喊着说:        | <sup>30</sup> 耶稣尝了那醋, 就说:<br>「成了!」 |
| 气就断了。                 | 气就断了。... <sup>39</sup> 对面站的百夫长看见耶稣这样喊叫断气, 就说, 这人真是神的儿子。 | 「父啊! 我将我的灵魂交在你手里。」说了这话, 气就断了。 | 便低下头, 将灵魂交付神了。                     |

因此, 对观福音告诉我们主说出此两言的方式, 而约翰福音19.30a告诉我们第六言的内容。(路23.46则告诉我们第七言的内容。) 如此说来, 第六言乃是大声喊叫, 「凯旋的表达」、<sup>6</sup> 宣告耶稣使命之「凯旋的开始」。<sup>7</sup>

<sup>5</sup> D. A Carson, *The Gospel According to John*. (Eerdmans, 1991.) 621. 多本注释都有相同的意见。如: George R. Beasley-Murray, *John*. (WBC. Word, 1987.) 353; G. Campbell Morgan, *John*. 1933. (Revell.) 297; Leon Morris, *The Gospel According to John*. NIC. (Eerdmans, 1971.) 815.

<sup>6</sup> Frederic Louis Godet, *Commentary on the John's Gospel*. 3<sup>rd</sup> ed. 1881-85. (Reprint by Kregel, 1978.) 949.

<sup>7</sup> Brown, *The Gospel According to John, XIII-XXII*. 2:930.

## 有三个成了

成了什么呢？为什么主会说成了呢？圣经创世记2.1-2告诉我们第一个「成了」，那是创造天地的成了，当神造好了天地，神就安息了。但是神的工作并没有完成，因为神永远的旨意，透露在创世记1.26-28里的，还没有达成。为达成这个目的，神有三大工作：创造、救赎与审判。席尔德(Klaas Schilder, 1890~1952)认为圣经一共有三个「成了」：创世记2.1，约翰福音19.30和启示录16.17。他说这三个成了清楚地人类历史开始、中间、结束时标明出来；<sup>8</sup>而这三个成了正好和神的三大工作呼应：

创造的完成：「这样，天地万物都创造好了。<sup>2</sup>在第七天，上帝因完成了祂创造的工作就歇了工。<sup>3</sup>祂赐福给第七天，圣化那一天为特别的日子；因为祂在那一天完成了创造，歇工休息。」(创2.1-3)

救赎的完成：「耶稣尝了那醋，就说，『成了。』便低下头，将灵魂交付神了。」(约19.30)

审判的完成：「第七位天使把碗倒在空中，就有大声音从殿中的宝座上出来说，『成了。』」(启16.17)

耶稣在此所说的「成了」，说明祂所要完成的救赎成了！这一个时刻实在是人类历史最关键的时刻。

## 救赎的成全

所以，什么东西成了呢？乃是神的救赎成了。

### 解决罪恶

何谓救赎成了？一言以蔽之，就是神在人身上的形像恢复了。什么叫信耶稣？信耶稣就是为着要做人－乃是做合神心意的人，做神的形像在我身上恢复的人。为要达成这个目的，神借着基督在十字架上，澈底解决了人类罪恶的问题。约翰壹书3.8b说

---

<sup>8</sup> Schilder, *Christ Crucified*. 454.

，「神的儿子显现出来，为要除灭魔鬼的作为」。魔鬼的作为就是罪，主耶稣来就是为了除去罪。马可福音10.45也说，「人子来...乃是要服事人，并且舍命作多人的赎价。」祂是「神的羔羊，背负世人罪孽的。」(约1.29) 神在耶稣的身上定罪了罪、审判了罪(罗8.3)。雷蒙·布朗(Raymond E. Brown)如此地注解「成了」：

当耶稣饮下了绑在牛膝草上海绒里的醋酒时，就象征着说祂正在扮演的角色，就是在祂的职事之初时所预言的、圣经里那个逾越节的羔羊；所以，祂已经完成了道成肉身时所委身要做的事。<sup>9</sup>

不仅如此，祂还把祂的公义白白地赐给我们这些信靠祂的人，使我们在基督里成为神的义(林后5.21)。

### 打破死权

罪恶与死亡是连带的，因为罪恶的结果就是死亡(罗6.23a)。罪恶解决了，死亡的权势也就打破了。耶稣既然在十字架上消除了罪恶的权势，也就同时拔去了死亡的毒钩(林前15.55)。启示录1.18b给我们看见一个画面：「拿着死亡和阴间的钥匙」的，乃是主耶稣。

救赎不但是为着个人，更是为着那一个团体的、奥秘的新人，新约圣经用许多譬喻来形容：以基督为元首的新人、或说基督的身体(弗1.23)、基督的新妇(弗5.32，启21.9)、圣殿(林前3.16，弗2.21-22)、新耶路撒冷城(启21.10)等。虽然主钉死在十字架上的时候，什么也看不见，但是这一个新人、新妇已经隐藏在祂的伤痕里了。

### 审判撒但

耶稣要解决罪，就要斧底抽薪解决撒但。祂在十架上审判了

---

<sup>9</sup> Brown, *The Death of the Messiah*. 2:1077.

撒但。自从亚当堕落以来，神就在伊甸园预言将来有一天女人的后裔要伤撒但的头(创3.15c)。这件事在主钉十字架时完全应验了。希伯来书2.14-15说，「<sup>2.14</sup>儿女既同有血肉之体，祂也照样亲自成了血肉之体，特要借着死败坏那掌死权，就是的魔鬼，<sup>2.15</sup>并要释放那些一生因怕死而为奴仆的人。」

撒但和亚当和夏娃是怎样堕落的，同样的，耶稣也是怎样击败撒但的：乃是借着祂对神的绝对顺服！耶稣「存心顺服，以至于死，且死在十字架上。所以，神将祂升为至高。」(腓2.8-9)希伯来书5.8-9也肯定这个主得胜的秘诀：「<sup>5.8</sup>祂虽然为儿子，还是因所受的苦难学了顺从。<sup>5.9</sup>祂既得以完全，就为凡顺从祂的人成了永远得救的根源。」基督的十字架是人类顺服神的极致。

歌罗西书2.15告诉我们，主在十字架上还掳掠了一切执政的、掌权的，亦即所有灵界的恶势力：

祂既然将一切执政的和掌权的废功了，并靠着十字架夸胜了，就在凯旋的行列中将他们公开地示众。(按原文直译，主动词是「示众」) *He disarmed the rulers and authorities, and put them to open shame, by triumphing over them in him.* (ESV)

「成了！」这一声凯歌，每一个从事属灵争战的人都要聆听，耶稣在十字架上已澈底击溃了鬼魔的权势。约翰·本仁(John Bunyan)有过这样的经历：当他来到美宫时，

[他]终于看见路上有两只狮子。...(狮子是给锁住了的，但是他看不见铁链。)接着他怕起来，也想...退回去，因为...前面...死路一条。但是名叫做醒的看门人在门房里瞧见基督徒停下来，好像要回头走的样子，就喊他说，「你的胆量这么小吗？别害怕狮子，因为它们是给锁住了的，故意放在那儿来考验有信心的人...。只要走在路当中，就不会受到伤害。」

...他继续往前走，因为害怕狮子浑身直发抖，可是由于他注意看门人给他的指示，只听见狮子吼叫，并没有受到牠们的

伤害。于是他拍手大乐，一直走到宫门。

成了！主已经将仇敌废功、示众了，可以夸胜，不用害怕了，天路尽管向前走。

审判世俗

因此连带的，因为世界之王受了审判，这败坏的世界也受了审判。保罗得救时就有这种深切的感受和认识：「因这十字架，就我而论，世界已经钉在十字架上；就世界而论，我已经钉在十字架上。」(加6.14) 今天我们所看见的世界不过是镜中之花、水中之月。

### 禧年的号声

「成了」是禧年的号声，主不是奄奄一息的说成了，乃是在十字架上传捷报。祂为此而生、为此而死、也为此而活。「成了」是胜利的呼喊。如果用诗篇第22篇的话来看的话，我们在对观福音里，看到耶稣的受苦之预言，多次被引用；然而在约翰福音里，「『成了』总结了整篇诗篇的意义，因为在该诗篇结尾处(诗22.27)，我们听见地极的人都要转向主。」<sup>10</sup> 这正是约翰福音12.32的话：「我若从地上被举起来，就要吸引万人来归我。」旧约有太多的预言、预表与应许都是讲到基督的救赎，我们不说这些远的，只说近的：主到世上来的时候，就对父神说，祂要以身体为祭物献给神(来10.5-7)。主耶稣出生满月被带到圣殿献给神时，老西面曾指着祂说预言，马利亚的心将来要因这孩子「被刀刺透。」(路2.35) 主耶稣受完洗以后，祂的开路先锋怎样介绍祂呢？「看哪！神的羔羊。」(约1.29, 35)

在主公开的服事中，祂一直很清楚神要祂做什么。所以祂四次启示祂的门徒祂要上十字架。马太福音27.51-53记载主说完「成了」而死的时候，发生了三件事－殿幔裂开、大地震动、圣徒复活－见证救赎的完成！

---

<sup>10</sup> Brown, *The Gospel According to John, XIII-XXII*. 2:930-931.

十字架是神儿子一生的中心，也是宇宙的中心。新约书信只有一个议题：阐释十字架的意义。当我们读启示录时，「羔羊」一词是全书的中心。<sup>11</sup> 基督的十架更新了旧的创造，开创了新的宇宙。

## 得胜的凯歌

「成了！」是胜利的宣告，不是临终的哀哼；不是地上工作的结束，而是天上工作的开始。神的羔羊完成了救赎，为我们重新开启了通往生命树的道路。伊甸园的无穷悲剧从此结束了，新天新地的圆满喜剧从今上演。全本圣经的福音就浓缩在这短短一个字(Τετέλεσται)的里面。在十字架之下，我们耳听神的羔羊呼喊出得胜的凯歌：「成了！」，你的回应是什么呢？

### 信靠救主

首先听见「成了」的人之中，就有一位是行刑罗马军队的百夫长，他的反应是敬畏神，承认耶稣真是神的儿子(太27.54//可15.39)、义人(路23.47)。<sup>12</sup> 面对「成了！」，我们的回应是信靠主，承认这是主救赎我们惟一的路、恩惠的路、最符合人性的路。

没有耶稣，我们的一生完了；有了祂，我们成了。你愿像百夫长一样地归向救主吗？

不但如此，而且这样的信心是带着确据的。保罗信主后，他胆敢面对四个挑战：「谁能敌挡我们呢？...谁能控告神所拣选的人呢？...谁能定罪他们呢？...谁能使我们与基督的爱隔绝呢？」他的答案正是耶稣在十字架上所宣告的「成了」！因为「基督耶稣已经死了，而且从死里复活，现今在神的右边也替我们祈求。」因此他可以指着主夸口说，「然而靠着爱我们的主，在这一切的事上，已经得胜有余了。」(罗8.31-39)

---

<sup>11</sup> 羔羊在新约出现32次皆指耶稣，启示录有28次。

<sup>12</sup> 耶稣微行合参#209，433-34页。

引以为荣

一位古桥镇(Old Bridge, New Jersey, USA)高中的历史老师在珍珠港事变一甲子(1941~2001)时,请来了一位78岁的老兵来给学生作见证。这位老兵揭开该事变在他身上所留下的伤痕给学生看,他会以为耻吗?不,他丝毫不以为耻。冠袍万王之王(*Crown Him With Many Crowns*)的前两节是这样地歌颂主的十字架的:

<sup>1</sup>冠袍万王之王 宝座上的羔羊  
天上圣颂压倒群响 独自高昂飘扬  
我魂醒呀歌唱 赞袍死味代尝  
赞袍是你无比君王 直到永世无疆  
<sup>2</sup>冠袍慈爱君王 看袍双手肋旁  
浑身创痕仍然明见 却是无比荣光  
天使虽侍天上 不能凝视观望  
在袍荣耀奥秘之前 惟有眼目低藏

「成了」是禧年的捷报,你引以为荣吗?

传扬救主

我们传扬主是因为袍是人类困境惟一的解药。在一个婚礼上(2001年十二月),我碰到一位弟兄,他很快地叫他的宝贝女儿过来打招呼,今年九年级了。我立即想起十六年前的祷告会上我们怎样为这个胎儿祷告。当时医生警告父母说,这个小孩有可能是痴呆儿,因为产前检查的数据有些地方叫人怀疑。只是怀疑而已。为了怕生下痴呆儿,医生建议打掉胎儿。我们一同祷告,那位父亲越祷告越是心中不安,坚守「不可杀人」的第六诫,最后决定不管医生的警告,怀下去。感谢神,生下一个健康漂亮的女婴!

大众媒体已经变成了传播罪恶的媒介,他们的声音已经盖过了许多人良心的声音。可是我们不要忘掉,耶稣在十字架上说「成了」的时候,是用大声呼喊的。今日我们也要针对人的良心疾声厉呼十诫和福音。领人得救是拯救任何国家、社会和文化最

十架七言释经讲道：春雷

根本的方法。但愿主在十架上「成了！」的声音，传到地极和人心深处。

12/24/2001, 主日, MCCC  
4/4/2010. 复活节, MCCC, ver. 2

## 祷告

### 幔子裂开(*The Veil Is Rent*)

<sup>1</sup> 幔子裂开看哪耶稣 站立施恩座前  
手执香炉 馨香如云 荣耀充满圣殿  
<sup>2</sup> 祂的宝血一次永远 座上座前洒遍  
祂的伤痕 在天宣布 救赎大工完全  
<sup>3</sup> 忽闻成了声音传自 痛苦流血山邱  
救赎成功 今在父前 长远活着祈求  
<sup>4</sup> 成了此声安息我魂 救恩永不败退  
更美祭物永远祭司 率领进入幔内  
<sup>5</sup> 我们既蒙宝血所洒 坦然进入幔内  
施恩座前完全俯伏 神啊唯你是配  
<sup>6</sup> 靠着宝血奉主圣名 扬起无惧祷声  
靠着基督上达于你 赞美之歌上升

*The Veil Is Rent.* James G. Deck (1802~1884)

ST. PETER C.M. Alexander R. Reinagle, 1836

这是一首十分优美的诗歌，但录用的诗本极少。曲调亦可用较为熟悉的「救主耶稣在宝座上」一诗者(Thomas Hastings谱曲，1837)。不过，每节的最后一句要重复唱一次。

## 十架七言之七 春雷

「父啊，我将我的灵魂交在你的手里！」

经文：路加福音23.46 (参太27.50，可15.37，约19.30b，诗31.5)

诗歌：宝架清影(*Beneath the Cross of Jesus*)

### 狮子复活

C. S. Lewis在他写的童话故事那里亚春秋(*The Chronicles of Narnia*)第一集里，这样地刻划狮子阿司能(Aslan)的复活：

在金光之中，太阳非常缓慢的推出了它的边缘。就在这时，突然...传来了一声巨响，震耳欲聋...阿司能不见了。...难道又是魔术？是的！...有一个宏大的声音回答她。...站在旭日中闪耀，...不是阿司能还有谁？...最后阿司能才说：现在...我要大吼了。<sup>1</sup>

在阿司能复活大吼的威力中，所有被女巫下了咒语、变成石像的人与动物，在他吼声气息的吹拂下，都一一复活了。接着他们就去攻打女巫，在那一场剧烈的争战中，他们之所以得胜是因为「不时也听到阿司能那低沉而威风凛凛的吼声。」最后阿司能是

---

<sup>1</sup> C. S. Lewis, *The Lion, the Witch and the Wardrobe*. Vol. 1 of *The Chronicles of Narnia*. 1950. 王文恕中译：狮王、女巫、衣橱。(基文社，1965。) 139-140, 142。首度提及阿司能，56页，又见64-67页。「听他一声吼，忧愁化乌有，」65。

怎样打败女巫的呢？

只听阿司能一声大吼，把全那里亚的地方，西起路灯柱，东迄大海滨，都震动了。他像箭一样直扑过去，一口咬上白女巫。<sup>2</sup>

路益师真正抓住了弥赛亚声音的奥秘。祂复活的权能威力全在祂的声音里面。

### 得胜呼喊

主耶稣是羔羊，但是不要忘了祂也是犹大支派的狮子。身为羔羊，祂在十字架的苦难之下是默默无声。在长达六个小时的钉十字架苦刑中，祂只说了必要的七句话，这七句话好像祂心灵的脉动，叫我们得以窥探救赎的奥秘。

如果说整个钉十字架的六个小时是人类属灵的黑夜的话，那么第七言可以说是快要露出曙光的一刻了，虽然它也是最黑暗的一刻。路加福音23.44是主钉十字架的最主要的三个小时，那个黑暗分明是末世性的黑暗。以色列人出埃及时，曾经历过第九灾－黑暗之灾。圣经形容那个黑暗「似乎摸得着，...人不能相见，...惟有以色列人家中都有亮光。」所以这个黑暗和启示录末了的黑暗相似的，启示录16.10-11的第五碗，乃是神对罪恶世界的审判。在那三个小时之内，公义的神在耶稣身上肆意审判，到一个地步，耶稣发出痛苦的哀号：「以利！以利！拉马撒巴各大尼？」就是说：「我的神！我的神！为甚么离弃我？」这是十架的第四言，乃是神的痛苦，神被神所弃绝的痛苦。

约翰福音19.28-30给了我们十分珍贵的信息：「<sup>19.28</sup>这事以后，耶稣知道各样的事已经成了...就说，『我渴了。』...<sup>19.30</sup>耶稣尝了那醋，就说，『成了』！」动词「成了」（被动完成式，ετέλεσται）一字也有清偿的意思。永远之子耶稣在十字架上清偿了

---

<sup>2</sup> 同上，152, 154。

人类得罪永远之神的罪债，因此祂宣告：神救赎人类的大工告成了。那黑暗的三小时不是别的，就是地狱提前出现在耶稣身上。

紧接着，马太福音27.50特别说，「耶稣又大声喊叫，气就断了。」主在十架上共大声喊叫过两次，第一次是第四言的哀求，可是这里的大声喊叫不一样了，主喊叫完了以后，祂就断气－即死亡－了。<sup>3</sup> 主喊叫什么呢？惟独在路加福音23.46a里有记载：「父啊！我将我的灵魂交在你手里。」这不是哀求，而是笃定安祥地信靠神的宣告。虽然还在长夜里，祂凭着信心，已经看见曙光在望了。因此主的感觉与先前的哀求完全不一样。加尔文在这一段注释十分精彩：

虽然祂受到许多猛烈的试炼，可是祂的信心还是不动摇，仍旧立于不败之地。对基督而言，没有比一无所惧地夸耀神是祂灵魂信实的保守者，更清晰地表明胜利的宣告了。<sup>4</sup>

雷蒙·布朗(Raymond E. Brown)也指出路加里的呼喊内容是信靠神，是一种得胜的信心。<sup>5</sup>

## 雨过天晴

耶稣是一个将死之人，怎么可能「大声喊叫」呢？这的确是一件稀罕的事。<sup>6</sup> 那是怎么一回事呢？在那十架上三小时剧烈的审判，耶稣为罪人经历了永远的死亡，即与生命的源头－神－分离。当耶稣发出了诗篇31.5a的呼喊时，永远的死亡已过去了，凯歌差不多快要唱出了，虽然主还要为我们尝肉身死亡的滋味。虽

---

<sup>3</sup> Brown, *The Death of the Messiah*. 1079.

<sup>4</sup> John Calvin, *A Harmony of Gospels, Matthew, Mark and Luke.... Calvin's New Testament Commentaries*. Vol. 3. ET: 1972. (Reprint by Eerdmans, 1980.) 209.

<sup>5</sup> Brown, *Death of the Messiah*. 1067-1068. 他又指出：耶稣的「又」一次的呼喊与诗22.5－「他们哀求你，便蒙解救；他们倚靠你，就不羞愧。」－的话是共鸣的。见Brown, 1079-1080.

<sup>6</sup> I. Howard Marshall, *Commentary on Luke*. NIGTC. (Eerdmans, 1978) 875.

然主已经受了一夜各种鞭打的折磨，加上致死的钉十字架的苦刑，祂还是战志高昂。约翰福音10.18告诉我们这个奥秘：「没有人夺我的命去，是我自己舍的。我有权柄舍了，也有权柄取回来。这是我从我父所受的命令。」耶稣是打不死的，当祂说「成了」的时候，罪债已经清付了。但是为着带进肉身的复活，祂为我们经历死亡。所以，在耶稣说完「成了」之时，祂和天父的关系又雨过天晴了，所以，我们听到祂在十架上祷告说：「父啊...」多么甜美的祷告！

路加福音里的耶稣，不论在怎样的光景里，和天父都有极其美好的关系。当门徒求祂教导他们怎样祷告时，主就说：「我们在天上的父...」（路11.1）当祂在可怖的客西马尼园里极其伤痛地祷告时，祂仍旧向神说，「父啊！你若愿意，就把这杯撤去；然而，不要成就我意思，只要成就你的意思。」（路22.42）当主才挂在十字架上时，祂为着钉祂于十字架上的罪人发出了圣经上最伟的祷告：「父啊！赦免他们，因为他们所做的，他们不晓得。」（路23.34）在这卷福音书里没有第四言，耶稣与天父从来没有须臾是分离的。十架七言以向天父的祷告开始，也以向天父的祷告作结。第一言充满了神的慈爱，而第七言则充满了神的信实。第一言的救赎是消极的，罪得赦免；而第七言的救赎则是积极的，耶稣要带我们迈向新天地。

## 新的盼望

诸位，当我们听见耶稣再度向神祷告说「父啊」的时候，我们就知道，准是好消息，这是福音。那一位曾经被父神离弃的耶稣，如今和天父之间的交通又恢复了。请看耶稣的脸，充满了安祥、稳妥与把握。希伯来书12.2b这样形容耶稣：「祂因那摆在前面的喜乐，就轻看羞辱，忍受了十字架的苦难，便坐在神宝座的右边。」耶稣看见了复活的喜乐，于是祂就安然将自己完全地信托在父神的手中。

耶稣的祷告是一种宣告，是祂在属灵争战中的战斗呼号(war-cry)。<sup>7</sup> 诗篇31篇是犹太人的晚祷词。<sup>8</sup> 耶稣如今真是要「睡觉」了，祂要为我们去尝死味了。很有趣的，耶稣的对头文士和祭司等多次想要下手捉拿耶稣(路20.19, 22.53)，可是耶稣的死乃是祂自己甘心乐意地交在父神的手里的。「灵魂」一词在此代表耶稣的全人，包括祂的身体在内。路加福音23.46记载，主一祷告完毕，祂的气就断了，与祂一同受刑的两个强盗却还在十字架上挣扎，耶稣却顺服父神而甘心乐意的死了。腓立比书2.6-11见证耶稣交托父神的结果：

- 2.6 祂本有神的形像，  
不以自己与神同等为强夺的；
- 2.7 反倒虚己，  
取了奴仆的形像，  
成为人的样式；
- 2.8 既有人的样子，  
就自己卑微，  
存心顺服以至于死，且死在十字架上。
- 2.9 所以神将祂升为至高，  
又赐给祂超乎万名之上的名，
- 2.10 叫一切在天上的、地上的，和地底下的，  
因耶稣的名无不屈膝，
- 2.11 无不口称耶稣基督为主，  
使荣耀归与父神。

我们要注意，在主钉十字架以前，动词都是主动的，其后的复活与得荣则都是被动的。其前是主甘心乐意的，其后是天父要赏赐在主身上的。席尔德(Klaas Schilder)注译路加福音23.46这一节经

---

<sup>7</sup> Krummacher, *The Suffering Saviour*. 406.

<sup>8</sup> Marshall, *Commentary on Luke*. 876.

文所用的标题，十分传神：「基督出局了，神继续往前。」<sup>9</sup> 基督并没有真的出局，只是祂出局了以后，神又提拔祂进入了一个更高的境界，即复活的新天地。

这一点是路加福音刻意要告诉我们的，我们请注意23.44-45a - 「遍地都黑暗了...日头变黑了」 - 与23.45b - 「殿里的幔子从当中裂为两半」 - 之间强烈的对比。其实圣殿的幔子从上到下裂为两半，是发生在主死了以后。可是路加却刻意地将之放在前面，而且和遍地的黑暗并列在一起。对耶稣而言，幔子虽然还没有裂开，可是祂的信心之眼却已经看到了：通往天上至圣所的道路已经打通了。那是一条光明的道路，引向荣耀永远不败落的境界。幔子后就是天堂，是神所在的地方，那是神百姓的家乡，在那里神是他们的亮光。当耶稣大声说「成了」的时候，幔子裂开(23.45b)就可以出现了，和原先的黑暗(23.44-45a)形成了一个鲜明的对比。

### 春雷惊蛰

最后，我们要问：为什么耶稣要以一个垂危之人反而大声喊着呢？很简单，主要人人知道这一个得胜的宣告。接着从第47到56节，我们看见一连串的人听见这个福音的呼声，而且接受了。等复活的清晨一到来，他们就完全明白了。有谁呢？义大利人百夫长认识主是那公义者(23.47)，旁观者捶胸痛悔了(23.48)，亲友跟主到底(23.49)，约瑟的盼望变为勇敢的行动(23.50-53)，还有那一群爱主的姊妹们已经准备要两天后来膏耶稣了(23.54-56)。

你呢？你愿像耶稣一样将自己的生命交在父神的手中吗？将来一天，一边真是遍地黑暗，没有救恩的人要接受神永远的审判，但是在另一边却是一条又新又活的路，乃是耶稣用祂的生命为我们开辟的，引入光明的圣殿，有永生。

英国十九世纪最有名的讲员司布真牧师有次在一个大聚会厅试音；一个工人需要爬到大吊灯上听声音的果效。当天司布真读

---

<sup>9</sup> Schilder, *Christ Crucified*. 467.

提摩太前书1.15来试音：「基督耶稣降世，为要拯救罪人。这话是可信的，是十分可佩服的。在罪人中我是个罪魁。」那一天基督狮子的吼声传进了那一位工人的心中，当他从大厅中央高高的吊灯上爬下来的时候，他已经变成了一个新造的人了，好像一个石人变成了活人了。你听到主在十架上为你的永生发出的吼声了吗？

1997年四月四日上午七时三十分，陈进兴等三人在台湾台北县林口绑架了著名艺人白冰冰的女儿白晓燕。四月28日在台北县新庄中港大排水沟发现女尸，白晓燕遇害了。一时之间，朝野震动，军警宪三方展开空前的追捕。追捕凶手的过程中，警员曹立民殉职，医师方保芳、护士郑文瑜遇害，还有许多遭性侵的妇女暗夜哭泣。三嫌犯在台湾各地流窜，人心惶惶不安，十万人聚集总统府前要求「总统认错、撤换内阁」。

两位嫌犯在围捕过程中死亡。十一月18日，陈进兴闯入南非驻台湾武官卓懋祺(McGill Alexander)先生家中的阳台，以手枪顶着小女儿克莉丝汀(Christine)说，「带我去找妳的父亲、母亲！」女孩的妈妈安(Anne)看到了陈进兴挟持克莉丝汀，心里向神惊呼。克莉丝汀轻轻的对着爸妈说了一句，「爹、妈，他是那三个的其中一个！」瞬间大家便明白了一切。

陈进兴意想天开要和警方交换人质，好带走妻儿远走高飞。结果引来枪战，一颗乱窜的子弹射到了武官卓懋祺的膝盖骨，又打到了女儿梅兰妮(Melanie)的腰间。陈进兴扑通一声就向武官一家人下跪：「我真的不是有意要伤害你们的，等到枪战结束后我会自行了断。」安静静的帮先生和女儿止血，心中迫切地向神呐喊：「主呀！救救我们。」陈进兴同意释放受伤的卓懋祺和梅兰妮。

克莉丝汀一个人缩在茶几旁的角落，知道爸爸、姊姊安全之后，她已经停止哭泣了，但是她还是为了陈进兴感到很伤心。克莉丝汀心里想：「为什么这位叔叔要让自己落入这样沈沦的景况中呢？他就像圣经中所形容的失落的灵魂一样……对！他失落了

，他一定很需要耶稣的爱。」她就用便条纸涂鸦，在纸上画了一个十字架，在十字架外又画了好大一个爱心，然后她就在十字架上写上“I Love God”（「我爱神」）。画好后，她拿着这幅画，头也不敢抬的将它递给陈进兴，她没有把握陈进兴懂不懂画的意思。克莉丝汀好希望陈进兴也能知道神爱他，神可以帮助他…。但是，克莉丝汀怕得始终不敢抬头，所以她并没有看到陈进兴脸上错愕、感动的表情。

没想到这幅画大大地感动了凶手，他用电话告诉电视台的记者：「一人做事一人当啦！…那个小女孩刚刚画一幅画给我看，我很感动啦！她画十字架给我看，还告诉我耶稣爱我…。耶稣我不认识啦，但是这个小女孩很勇敢，我很感动啦！做事情就要这样对不对？！到底要怎样，说一句就是了嘛！问我有没有犯罪，有呀！但是不要牵扯到无辜的人嘛…。」

逃亡太久，累了，再也没有地方逃了，陈进兴万念俱灰，拿起枪对准喉头。即将扣下扳机的那一刻，安大声的对陈进兴说：「不要！你有婴孩、太太！」一句话打消了陈进兴自杀的念头，也使他向警方投降。

不久后武官一家回国。离行之前还到监狱去看望陈进兴。凶手一见到他们的出现时，脸上惊讶的表情是可以想见了。安恳切的对陈进兴说：「我们要回南非了…我们的伤已经快好了。我们饶恕你了，并且要告诉你神爱你，不管你作过什么天大的错事，只要回头寻求耶稣，向祂悔改，神会原谅你的！」1998年十一月五日，陈进兴在狱中受洗成为基督徒；1999年十月六日，陈进兴在台北县土城看守所伏法。<sup>10</sup>

在憎恨处播下仁爱，  
在伤害处播下宽恕，  
在怀疑处播下信心，

---

<sup>10</sup> 资料来源是台湾的更生团契，以上故事是我浓缩的。

十架七言之七 春雷

在绝望处播下盼望，  
在幽暗处播下光明，  
在忧愁处播下喜乐。

这些都是耶稣爱的呼召之声，你听到了吗？

4/16/2006, 复活节, MCCC

5/18/2014, CBCM 福音班

祷告

主耶稣，你的声音就像春天的气息一样，带着爱的力量或许是堂而皇之的，或许是静悄悄地走进我们的心间。于是永生的绿芽就诞生在我们的心灵里。主啊，在这复活节的清晨，再一次呼唤我们，叫我们永已刚硬的心灵一听到就震动、就融化，就苏醒过来。

宝架清影(*Beneath the Cross of Jesus*)

<sup>1</sup> 我何喜欢能站立 在主十架之下  
犹如强大盘石荫庇 疲倦困苦之涯  
犹如荒凉旷野居所 犹如路旁凉亭  
得以卸下肩头重担 得免炎日侵袭  
<sup>2</sup> 这是安全的荫庇 可靠的避难所  
是天的爱和天的义 彼此相遇之处  
当日雅各流落旷野 梦见奇妙异景  
主的十架今日于我 亦像梯通天庭  
<sup>3</sup> 十架荫下有安息 但遥指另一边  
地狱之门深广可怖 从无满足之日  
十架立于生死之间 伸出拯救两臂  
引我安然进入天门 胜过死亡权势  
<sup>4</sup> 有时我眼能看见 在主十架之上  
有位为我忍受罪刑 流血流水而亡  
我从我的震惊心怀 流泪认二奇事  
一是祂爱无法测量 一是我的不值

十架七言释经讲道：春雷

<sup>5</sup>十架我以你荫庇 作我永远住处  
我不要求其他亲密 除祂亲密以外  
不论利益或是损失 对我均成无有  
罪恶自己是我羞耻 十架是我荣耀

*Beneath the Cross of Jesus.* Elizabeth Clephane, 1872

ST. CHRISTOPHER 7.6.8.6.8.6.8.6. Frederick C. Maker, 1881